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年产 1000 万台（套）汽车零部件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安徽安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4 年 4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1000 万台（套）汽车零部件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单位联系人		联系方式	
建设地点	安徽省滁州市来安县经济开发区工业大道 71 号		
地理坐标	（ 117 度 22 分 50.448 秒， 32 度 45 分 14.544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670]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三十三、汽车制造业-71-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367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来安县发展改革委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2307-341122-04-01-798931
总投资（万元）	26000	环保投资（万元）	15
环保投资占比（%）	0.058%	施工工期	3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23156.84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专项评价设置原则表，项目无需进行专项评价。		
规划情况	规划文件名称：《安徽来安经济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2023-2035）》； 规划审批机关：安徽省生态环境厅；		
规划环境影响	规划环评名称：《安徽来安经济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2023-2035年）环境		

评价情况	<p>影响报告书》</p> <p>规划环评审查机关：安徽省生态环境厅</p> <p>规划环评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安徽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送《安徽来安经济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2023-2035年）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的函（皖环函[2023]1262号）</p>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p>1、规划符合性分析</p> <p>根据《安徽来安经济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2023-2035）》中来成片区用地布局规划图：项目所在地为工业用地，符合用地规划。安徽来安经济开发区规划主导产业为交通运输装备、橡塑制品、光伏储能。本项目属于C3670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属于交通运输装备的配套产业，为允许入园行业，符合《《安徽来安经济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2023-2035）》要求。</p> <p>2、规划环评符合性分析</p> <p>2023年12月11日，安徽省生态环境厅以皖环函[2023]1262号文对规划环评出具了审查意见。本项目的建设与管理符合规划环评的符合性分析见表1-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1-1 建设项目与皖环函[2023]1262号的相符性分析</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36 1193 1390 1993"> <thead> <tr> <th data-bbox="336 1193 459 1272">序号</th> <th data-bbox="459 1193 970 1272">审查意见的函要求</th> <th data-bbox="970 1193 1286 1272">本项目情况</th> <th data-bbox="1286 1193 1390 1272">是否相符</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336 1272 459 1944">1</td> <td data-bbox="459 1272 970 1944"> (一)加强《规划》引领，坚持绿色协调发展。《规划》应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加强与《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及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三区三线”的协调衔接。统筹推进开发区整体发展和生态保护，基于环境承载力合理控制开发利用强度和时序，进一步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协调好产业发展与区域环境保护的关系。统筹开发区减污降碳协同共治、资源集约节约及循环化利用、能源智慧高效利用、环境风险防控等重大事项，引导园区高质量发展。落实园区近期发展规划，结合区域生态环境承载力，确保产业发展与区域生态环境保护、人居环境质量保障相协调。调出区块现有环境问题应立即整改，现有生产型工业企业应限时整改搬迁。 </td> <td data-bbox="970 1272 1286 1944"> 本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气、废水、固废在严格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保证各项污染物排放量和排放强度满足国家标准后，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td> <td data-bbox="1286 1272 1390 1944">是</td> </tr> <tr> <td data-bbox="336 1944 459 1993">2</td> <td data-bbox="459 1944 970 1993"> (二)严守环境质量底线，落实区域环境 </td> <td data-bbox="970 1944 1286 1993"> 本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 </td> <td data-bbox="1286 1944 1390 1993">是</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审查意见的函要求	本项目情况	是否相符	1	(一)加强《规划》引领，坚持绿色协调发展。《规划》应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加强与《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及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三区三线”的协调衔接。统筹推进开发区整体发展和生态保护，基于环境承载力合理控制开发利用强度和时序，进一步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协调好产业发展与区域环境保护的关系。统筹开发区减污降碳协同共治、资源集约节约及循环化利用、能源智慧高效利用、环境风险防控等重大事项，引导园区高质量发展。落实园区近期发展规划，结合区域生态环境承载力，确保产业发展与区域生态环境保护、人居环境质量保障相协调。调出区块现有环境问题应立即整改，现有生产型工业企业应限时整改搬迁。	本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气、废水、固废在严格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保证各项污染物排放量和排放强度满足国家标准后，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是	2	(二)严守环境质量底线，落实区域环境	本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	是
序号	审查意见的函要求	本项目情况	是否相符												
1	(一)加强《规划》引领，坚持绿色协调发展。《规划》应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加强与《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及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三区三线”的协调衔接。统筹推进开发区整体发展和生态保护，基于环境承载力合理控制开发利用强度和时序，进一步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协调好产业发展与区域环境保护的关系。统筹开发区减污降碳协同共治、资源集约节约及循环化利用、能源智慧高效利用、环境风险防控等重大事项，引导园区高质量发展。落实园区近期发展规划，结合区域生态环境承载力，确保产业发展与区域生态环境保护、人居环境质量保障相协调。调出区块现有环境问题应立即整改，现有生产型工业企业应限时整改搬迁。	本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气、废水、固废在严格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保证各项污染物排放量和排放强度满足国家标准后，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是												
2	(二)严守环境质量底线，落实区域环境	本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	是												

		<p>质量管控措施。开发区位于长江干流滁河水系，区域生态环境保护要求较高。开发区应坚持生态优先、高效集约发展，以生态环境质量改善、防范环境风险为核心，明确开发区发展存在的制约因素。根据国家和我省大气、水、土壤、固废污染防治相关要求，妥善解决区域生态环境问题，确保开发区建设项目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区域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鉴于地表水体新来河现状氟化物含量较高，开发区应结合水环境质量现状，审慎考虑涉氟产业发展规模及水污染物排放总量。</p>	<p>废气、废水、固废均能够合理的处置，污染物能达标排放，对环境影响较小。 本项目不涉及含氟污染物排放。</p>	
	3	<p>(三)优化产业布局，加强生态空间保护。开发区应结合环境制约因素、产业定位等，进一步完善产业发展规划，应结合现状企业分布明确规划布局优化调整。合理规划不同功能区的环境保护空间，严禁不符合管控要求的各类开发建设活动，确保规划实施不降低新来河、滁河等地表水体环境质量和区域大气环境质量。合理规划不同功能区的环境保护空间，严禁不符合管控要求的各类开发建设活动。规划实施不得损害周边地表水、地下水、空气和声环境等敏感目标环境质量和生态功能。做好开发区与周边水体、居住区有效隔离和管控，居住区周边严禁布设生态环境影响尤其是大气环境影响较大的建设项目，保障居住区的生态环境质量，实现产业发展与区域生态环境保护相协调。</p>	<p>园区产业定位：交通运输装备、橡塑制品、光伏储能。本项目属于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属于交通运输装备的配套产业，符合入园要求。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循环冷却水，水质简单，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循环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产生的颗粒物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可达标排放。不会降低地表水体环境质量和区域大气环境质量。 厂址周围500m范围内无文物保护、饮用水源地、学校、医院、居民等环境敏感点。</p>	是
	4	<p>(四)完善环保基础设施建设，强化环境污染防控。根据主导产业、开发时序和开发强度，进一步优化区域供水、排水、供热及中水回用等规划。按照环保基础设施建设“适度超前”的原则加快园区中水回用工程建设，有效提升中水回用率，结合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细化园区污染防治基础设施建设；含氟废水应经过预处理，确保特征因子达到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接纳水体水环境质量管理要求再进入污水处理厂。园区污水处理厂出水标准须满足接纳水体水环境质量管理要求，保障接纳水体的水环境功能、下游水环境保护目标及相关考核断面水质稳定达标。</p>	<p>本项目不涉及含氟污染物排放。 来安县污水处理厂废水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及修改单中一级A标准后排入新来河。能够满足接纳水体水环境质量管理要求。</p>	是

5	<p>(五)细化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推动高质量发展。根据国家和区域发展战略，结合区域生态环境质量现状、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三区三线”成果等，严格落实《报告书》生态环境准入要求严格执行国家产业政策，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项目盲目发展严控与规划主导产业不相关且污染物排放量大的项目入区，严禁不符合长江经济带相关准入要求的项目入区，严禁涉重点重金属水污染物排放的项目入园。开发区引进项目的生产工艺、设备、自动化水平，以及单位产品能耗、污染物排放、碳排放等均需达到国内同行业先进水平。</p>	<p>根据《安徽来安经济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2023-2035年）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审查意见，园区产业定位：交通运输装备、橡塑制品、光伏储能。本项目属于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属于交通运输装备的配套产业，符合入园要求。严禁建设国家明令禁止的项目，经查询《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属于允许类项目。</p>	是
6	<p>(六)完善环境监测体系，加强生态环境风险防控。统筹考虑区域内污染物排放、水环境保护、环境风险防范、环境管理等要求，健全区域环境风险防范体系和生态安全保障体系，加强开发区内重要环境风险源的管控，完善环境风险防范应急措施。做好开发区重大环境风险源的识别与管控，重点关注涉氟企业环境风险防控，确保事故废水与外环境有效隔离和及时处置。建立健全水、气、土等各环境要素的环境监控体系，完善运行管理要求及应急处理处置方案。在规划实施过程中，适时开展规划环境影响的跟踪评价。结合规划环评和跟踪评价成果，同步更新“区域评估+环境标准”成果。</p>	<p>本次评价要求建设单位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本次评价要求项目运行期间严格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炉窑》（HJ1121-2020）等要求开展日常环境监控工作。</p>	是

根据《安徽来安经济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2023-2035年）环境影响报告书》中表9.2.4-1中的准入清单，详见下表1-2。

表1-2入区项目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序号	类型	管理措施	相符性
1	有条件准入类	<p>确保含氟废水通过预处理设施处理后，氟化物达到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纳水体水环境质量管理要求再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园区污水处理厂出水标准需满足接纳水体水环境质量管理要求。</p>	<p>本项目不涉及含氟污染物排放。来安县污水处理厂废水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及修改单中一级A标准后排入新来河。能够满足接纳水体水环境质量管理要求。符合。</p>

	2	限制类	限制引入与规划主导产业不相关且污染物排放量大的项目	园区产业定位：交通运输装备、橡塑制品、光伏储能。本项目属于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属于交通运输装备的配套产业，符合入园要求。
	3	负面清单	禁止引入列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 年版）》、《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2020 年版）》、《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 年版）》等相关产业政策中禁止或淘汰类项目、产品、工艺、设备。	本项目不属于相关产业政策中禁止或淘汰类项目、产品、工艺、设备。符合。
			禁止新建、扩建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要求的高耗能高排放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相关政策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不属于高耗能高排放项目。符合。
			严禁排水涉重点重金属（铅、汞、镉、铬、砷、铊、锑）的项目入园。	本项目不排放涉重点重金属（铅、汞、镉、铬、砷、铊、锑）的项目。符合。
<p>综上所述，根据《安徽来安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2023-2035 年）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内容以及审查意见的函（皖环函[2023]1262 号文）中相关意见，本项目属于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属于交通运输装备的配套产业，符合入园要求。</p>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产业政策分析

经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及其修改单，本项目不属于淘汰类、限制类项目，可视为允许类。

对照《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类与禁止类项目，也不属于其它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淘汰和限制的产业。且本项目已取得来安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备案文件（项目代码：2307-341122-04-01-798931）。

因此，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

2、项目选址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安徽省滁州市来安县经济开发区工业大道71号，根据“安徽来安经济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2023-2035）”可知，项目用地属于规划工业用地。项目周围无饮用水源地，无名胜古迹、旅游景点及国家、省、市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等重点保护目标。因此本项目选址合理。

3、与“三线一单”相符性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环环评[2016]150号文《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要求：为适应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的环境管理要求，切实加强环境影响评价（以下简称环评）管理，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以下简称“三线一单”）约束，建立项目环评审批与规划环评、现有项目环境管理、区域环境质量联动机制（以下简称“三挂钩”机制），更好地发挥环评制度从源头防范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作用，加快推进改善环境质量，见下表：

表1-4 项目与“三线一单”的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一)“三线”：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红线、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情况	是否符合要求
1、生态保护红线是生态空间范围内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必须实行强制性严格保护的区域。相关规划环评应将生态空间管控作为重要内容，规划区域涉及生态保护红线的，在规划环评结论和审查意见中应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的管理要求，提出相应对策措施。除受自然条件限制、确实无法避让的铁路、公路、航道、防洪、管道、干	本项目不在生态红线保护范围内，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用地，符合生态保护红线要求。	符合

<p>渠、通讯、输变电等重要基础设施项目外，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严控各类开发建设活动，依法不予审批新建工业项目和矿产开发项目的环评文件。</p>		
<p>2、环境质量底线是国家和地方设置的大气、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目标，也是改善环境质量的基准线。有关规划环评应落实区域环境质量目标管理要求，提出区域或者行业污染物排放总量管控建议以及优化区域或行业发展布局、结构和规模的对策措施。项目环评应对照区域环境质量目标，深入分析预测项目建设对环境质量的影响，强化污染防治措施和污染物排放控制要求。</p>	<p>1、区域大气 O₃ 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二级标准，其他常规指标均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二级标准，属于大气环境质量不达标区。地表水能满足相应环境功能、标准要求；2、本项目污染物可以稳定达标排放；3、本项目运营后不会改变区域环境质量功能。</p>	符合
<p>3、资源是环境的载体，资源利用上线是各地区能源、水、土地等资源消耗不得突破的“天花板”。相关规划环评应依据有关资源利用上线，对规划实施以及规划内项目的资源开发利用，区分不同行业，从能源资源开发等量或减量替代、开采方式和规模控制、利用效率和保护措施等方面提出建议，为规划编制和审批决策提供重要依据。</p>	<p>项目新鲜自来水用量为 2720m³/a；年耗电量为 100 万 kWh/a，资源利用合理，未触及资源利用上线。</p>	符合
<p>（二）“一单”：环境准入负面清单</p>	<p>本项目情况</p>	<p>是否符合要求</p>
<p>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是基于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和资源利用上线，以清单方式列出的禁止、限制等差别化环境准入条件和要求。要在规划环评清单式管理试点的基础上，从布局选址、资源利用效率、资源配置方式等方面入手，制定环境准入负面清单，充分发挥负面清单对产业发展和项目准入的指导和约束作用。</p>	<p>本项目不在安徽来安经济开发区负面清单之列，为允许入园行业。</p>	符合
<p>4、与《关于全面打造水清岸绿产业优美丽长江（安徽）经济带的实施意见（升级版）》（皖发【2021】19号）相符性分析</p>		
<p>表 1-5 项目与皖发【2021】19号文协调性分析一览表</p>		
<p>《关于全面打造水清岸绿产业优美丽长江（安徽）经济带的实施意见（升级版）》（皖发【2021】19号）</p>	<p>建设项目情况</p>	
<p>（一）严禁1公里范围内新建化工项目。长江干支流岸线1公里范围内，严禁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已批未开工的项目，依法停止建设，支持重新选址。已经开工建设的项目，严格进行检查评估，不符合岸线规划和环保、安全要求的，全部依法依规停建搬迁。</p>	<p>本项目位于安徽省滁州市来安县经济开发区工业大道71号，不在长江干流</p>	

<p>(二) 严控5公里范围内新建重化工重污染项目。长江干流岸线5公里范围内，全面落实长江岸线功能定位要求，实施严格的化工项目市场准入制度，除提升安全、环保、节能水平，以及质量升级、结构调整的改扩建项目外，严控新建石油化工和煤化工等重化工、重污染项目。严禁新建布局重化工园区。合规化工园区内，严禁新批环境基础设施不完善或长期不能稳定运行的企业新建和扩建化工项目。</p>	<p>岸线15公里范围内，项目不属于化工项目。 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循环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送往来安县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新来河。废水满足来安县污水处理厂的接管标准，符合要求。</p>
<p>(三) 严管15公里范围内新建项目。长江干流岸线15公里范围内，严把各类项目准入门槛，严格执行环境保护标准，把主要污染物和重点重金属排放总量控制目标作为新（改、扩）建项目环评审批的前置条件，禁止建设没有环境容量和减排总量项目。</p>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关于全面打造水清岸绿产业优美美丽长江（安徽）经济带的实施意见（升级版）》（皖发【2021】19号）中的要求。

5、与《安徽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加强高耗能、高排放项目生态环境源头防控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环环评〔2021〕45号）的相符性分析

表1-6 与（环环评〔2021〕45号）的符合性分析

序号	安徽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加强高耗能、高排放项目生态环境源头防控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1	<p>各地不得受理钢铁、水泥、电解铝、平板玻璃、铸造等产能严重过剩行业新增产能项目的环评文件；对国家明令淘汰、禁止建设、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项目环评文件，一律不批；沿江各市应按国家推长办《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及我省实施细则要求，对合规园区外新建、扩建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等“两高”项目的环评文件一律不批。新增主要污染物排放量的“两高”项目应按照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加强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区域削减措施监督管理的通知》（环办环评〔2020〕36号）要求，依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制定配套区域污染物削减方案，采取有效的污染物区域削减措施，相应的减排措施应在项目投产前完成。</p>	<p>本项目主要从事汽车零部件加工，不属于钢铁、水泥、电解铝、平板玻璃、铸造等产能严重过剩行业；本项目不属于国家明令淘汰、禁止建设、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项目；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项目抛丸过程产生的颗粒物经密闭负压+布袋除尘器处理后达标排放。</p>	符合
2	<p>各地应积极推进“两高”行业减污降碳协同控制，新建、扩建“两高”项目应达到清洁生产先进水平和超低排放要求，依法制定并严格落实防治土壤与地下水污染的措施。各类建设项目原则上不新建燃煤自备锅炉。原则上不再新建高炉-转炉长流程钢铁项目，转型为电炉短流程。大宗物</p>	<p>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产生的颗粒物收集效率为95%，处理效率为99%；危废暂存场所、液体原料库进行重点防渗，其他区域进行一般防渗，在措施落实</p>	符合

	料优先采用铁路、管道或水路运输，短途接驳优先使用新能源车辆运输。各级生态环境部门和行政审批部门应积极开展试点，探索将碳排放纳入“两高”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衔接落实各省市和“两高”行业碳达峰行动方案、清洁能源替代、清洁运输、煤炭消费总量控制等政策要求。在环评工作中，统筹开展污染物和碳排放的源项识别、源强核算、减污降碳措施可行性论证及方案比选，提出协同控制最优方案。	到位的情况下，上述区域不会对地下水和土壤造成明显影响；本项目使用电能及天然气，为清洁能源；项目抛丸过程产生的颗粒物经密闭负压+布袋除尘器处理后达标排放。	
--	---	--	--

6、与《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6号）符合性分析

表 1-7 与《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符合性分析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严格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新建涉工业炉窑的建设项目，原则上要入园，配套建设高效环保治理设施。重点区域严格控制涉工业炉窑建设项目，严禁新增钢铁、焦化、电解铝、铸造、水泥和平板玻璃等产能；严格执行钢铁、水泥、平板玻璃等行业产能置换实施办法；原则上禁止新建燃料类煤气发生炉（园区现有企业统一建设的清洁煤制气中心除外）。	本项目主要从事汽车零部件加工，项目正火炉为天然气加热，不使用燃料类煤气发生炉，其他设备均使用电能，项目位于安徽来安经济开发区内。	符合
重点区域原则上按照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限值分别不高于 30、200、300 毫克/立方米实施改造，其中，日用玻璃、玻璃棉氮氧化物排放限值不高于 400 毫克/立方米；已制定更严格地方排放标准的地区，执行地方排放标准。	本项目主要从事汽车零部件加工，天然气燃烧产生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限值分别不高于 30、200、300 毫克/立方米。	符合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建设内容及产品方案

项目名称：年产 1000 万台（套）汽车零部件项目；

建设单位：安徽安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新建；

投资总额：26000 万元；

建设地点：安徽省滁州市来安县经济开发区工业大道 71 号，项目具体地理位置见附图 1；

占地面积：23156.84 平方米；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详见表 2-1。

表 2-1 项目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名称	单项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工程规模
主体工程	1#厂房	厂房内配套设置有自动圆锯、冲床、中频炉等生产设备	1F 钢结构厂房，总高 12.5m，建筑面积约 2904m ²
	2#厂房	厂房内配套设置有中频炉、液压机、退火炉、正火炉等生产设备	1F 钢结构厂房，总高 11m，建筑面积约 3280m ²
	3#厂房	厂房内配套设置有抛丸机、压屑机、数控铣床、数控车床等生产设备	1F 钢结构厂房，总高 9.5m，建筑面积约 6833m ²
储运工程	原料区	位于 1#厂房北侧隔开设置，储存钢材等原材料	新建，占地面积 1000m ²
	成品区	位于 3#厂房东侧隔开设置，储存加工好的成品汽车零部件	新建，占地面积 600m ²
	液体原料库	位于 3#厂房内西南角设置，储存切削液、润滑油、润滑剂、防锈油等液态原料	新建，占地面积 20m ²
辅助工程	办公室	提供办公、休息等	建筑面积 944m ²
公用工程	供水	用水为市政供水，主要用于生活用水及循环冷却水用水	新鲜水量 560m ³ /a
	供电	来安县经济开发区供电系统	年用电量 100 万 kWh

建设内容

环保工程	供气	正火炉使用天然气进行加热	年用量约 63 万 m ³	
	排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循环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经污水管网接入来安县污水处理厂处理		
	噪声控制	隔声、减震等	/	
	固废处理	一般固废暂存处位于 1#厂房内西北角, 危险废物暂存处位于 3#厂房内西南角	一般固废占地面积 20m ² 、危险废物暂存处占地 10.0m ²	
	废气处理	抛丸颗粒物: 密闭负压收集+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DA001)	布袋除尘器风量为 8000m ³ /h	
		天然气燃烧废气 (SO ₂ 、NO _x 、烟(粉)尘): 15m 高排气筒 (DA002)	风量 1785m ³ /h	
废水治理	化粪池、隔油池	设计规模为 10m ³ /d		

表 2-2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设计能力 (年产量)	备注
1	汽车零部件	汽车外钟形壳: 内表面 Φ60mm、Φ56.8mm、Φ23mm, 高 167mm; 内表面 Φ68mm、Φ58mm、Φ23mm, 高 178mm; 根据汽车产品定制尺寸	950 万套	产品设计图纸见附件 6、附件 7
2		汽车内钟形壳: 内表面 Φ46.5mm、Φ44mm、Φ35mm, 高 167mm; 内表面 Φ49.3mm、Φ44mm、Φ35mm, 高 167mm; 根据汽车产品定制尺寸	50 万套	

2、原辅材料及主要设备

(1)主要原料及用量

本项目使用的原辅材料具体种类及用量见表 2-3。

表 2-3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用量一览表

类别	主要生产单元	种类	名称	包装方式	形态	年消耗量	一次最大储存量
汽车零部件	切割、加热、锻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原料 <input type="checkbox"/> 辅料	钢材	散装	固	7000t	200t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原料 <input type="checkbox"/> 辅料	磨具钢	散装	固	200t	20t
	锻造脱模	<input type="checkbox"/> 原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辅料	石墨水	25kg/桶	液	30t	1t
	抛丸	<input type="checkbox"/> 原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辅料	钢丸	25kg/袋	液	50t	5t
	切割	<input type="checkbox"/> 原料	切削液	20kg/桶	液	10t	1t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辅料					
	防锈	<input type="checkbox"/> 原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辅料	防锈油	200kg/桶	液	10t	1t
	精整	<input type="checkbox"/> 原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辅料	润滑剂	50kg/桶	液	10t	1t
	精整	<input type="checkbox"/> 原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辅料	液压油	200kg/桶	液	2t	0.2t
/	设备维护	<input type="checkbox"/> 原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辅料	润滑油	200kg/桶	液	10t	1t

注：本项目原辅材料不得使用废旧钢铁及废旧零件。

表 2-4 主要原辅材料、产品理化特性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理化特性
1	石墨水	pH 6~8, 石墨粉 24%、水玻璃 15%、纤维素 1%、分散剂 1%、液体石蜡 1%。
2	切削液	热导率高, 比热容 3.797J/(g·K), pH 值 7~8, 冷却性能和清洗性能好, 具有一定润滑性, 作为机床操作时刀具、工件的冷却液, 车、铣、磨、钻床均可使用, 由表面活性剂、防锈剂、润滑剂、防腐剂等复配而成。一般成分比例为矿物油 50—80%, 脂肪酸 0-30%, 乳化剂 15-25%, 防锈剂 0~5%, 防腐剂 <2%, 消泡剂 <1%。
3	润滑油	硼化物 1-10%、高分子化合物 1-5%、蜡 10-20%、水及其他; 1) 外观: 乳白色液体 (稀释液: 不透明乳白色) 2) 味道: 无刺激 3) pH: 9.7; 比重: 1.05±0.05 (15/4℃)
4	防锈油	具有防锈功能的油。由油溶性缓蚀剂、基础油和辅助添加剂等组成。广泛用于机械产品防锈。各种金属制品的封存防锈和工序防锈。
5	液压油	液压油就是利用液体压力能的液压系统使用的液压介质, 在液压系统中起着能量传递、抗磨、系统润滑、防腐、防锈、冷却等作用。
6	润滑油	黄色、室温下为半流体、矿物油特性; 蒸气密度(空气=1)大于 1; 密度: 近于 900kg/m ³ 、溶解性可忽略; 危险特性: 遇明火、高热可燃。

(2)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5。

表 2-5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编号	设备规格 (型号)	数量 (套/台)	单位
1	自动圆锯	MF001-MF004	HS-G3015	4	台
2	冲床	MF005-MF010	350T-1600T	6	台
3	四柱液压机	MF011-MF026	100T-125T	16	台
4	中频炉	MF027-MF033	/	7	台
5	空气压缩机	MF034-MF037	/	4	台
6	等温正火网带炉	MF038	/	1	台
7	等温电气混合正火网带炉	MF039	/	1	台
8	退火炉	MF040-MF043	/	6	台
9	抛丸机	MF044-MF049	/	6	台
10	数控车床	MF050-MF109	MT300E	60	台
11	行车	MF110-MF112	/	3	台
12	电叉车	MF113-MF115	/	3	台
13	数控铣床	MF116-MF131	Bridgeport	16	台
14	压屑机	MF132	/	1	台
15	三坐标	MF133	/	1	台

16	中频炉冷却水循环装置	MF134	80m ³ /h	1	台
----	------------	-------	---------------------	---	---

注：本项目等温正火网带炉、等温电气混合正火网带炉属于电能、天然气混用的加热炉，其他设备均使用电能。本项目生产时使用等温正火网带炉、等温电气混合正火网带炉过程仅使用天然气加热，非生产工况下使用电能保温。

3、公用工程

(1)给排水

给水：本项目用水量为 9.067m³/d (2720m³/a)，用水由来安县经济开发区供水管网供给。

排水：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循环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经污水管网接入来安县污水处理厂处理，废水产生量约 5.2m³/d (1560m³/a)。

建设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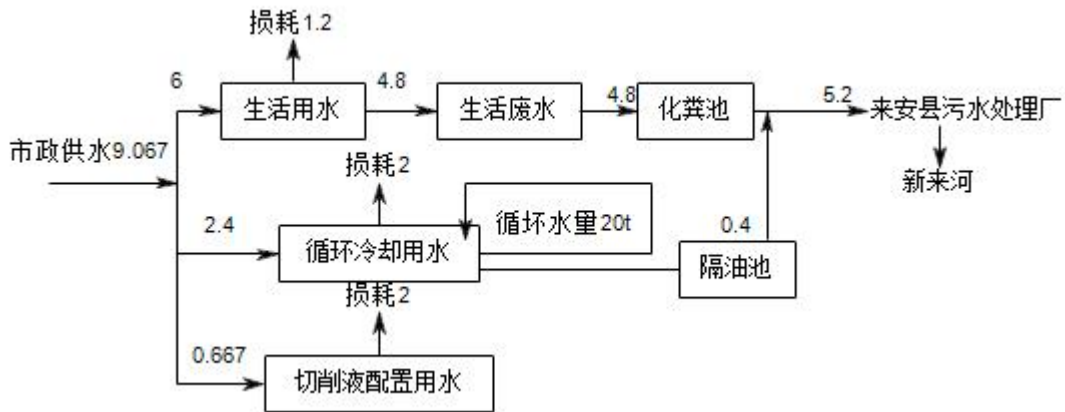


图 2-1 建设项目水平衡图(m³/d)

(2)供电

项目年用电量为 100 万 kWh，由安徽省滁州市来安县经济开发区供电系统提供。

(3)供气

本项目等温正火网带炉、等温电气混合正火网带炉属于电能、天然气混用的加热炉，其他设备均使用电能。本项目生产时使用等温正火网带炉、等温电气混合正火网带炉过程仅使用天然气加热，非生产工况使用电能保温，天然气燃烧年工作时间 4800h，总用量约 63 万 m³/a。

4、职工人数及工作制度

(1)职工人数：项目职工定员 100 人，提供住宿，不提供食堂；

(2)工作制度：两班 16 小时工作制，年工作 300 天，年工作时数为 4800 小时。

5、厂区平面布置及周围环境状况

(1)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安徽省滁州市来安县经济开发区工业大道 71 号。项目区入口在西北侧设置，位于厂区西侧设置 3 栋生产车间、东北侧建设 4F 员工倒班房，3# 厂房内西南角设置一处危险废物暂存场所，1#厂房内西北侧设置一般固废暂存区。厂区内其余场所为厂区绿化带及过道等。

(2)周围环境状况

本项目位于安徽省滁州市来安县经济开发区工业大道 71 号，项目厂界外东侧为滁州来安化工园区消防站，南侧为滁州市来安盐业有限公司，西侧为园区空地，北侧为工业大道隔路为园区空地。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详见附图 1、项目周边环境现状及环境防护距离包络线图详见附图 2、厂区平面布置见附图 3。

6、项目排污管理类别分析

(1)、国民经济行业类别判定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及 2019 修改单判定本项目的国民经济行业类别为：C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指机动车辆及其车身的各种零配件的制造。

(2)、排污许可管理类别判定

根据项目的国民经济行业类别为 C3670，按《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进行判定，见下表，可知：本项目不使用溶剂型涂料或者胶粘剂，且本项目等温正火网带炉、等温电气混合正火网带炉使用天然气进行加热，其他设备均使用电能，属于登记管理。

表 2-6 排污许可分类管理一览表

序号	行业类别	重点管理	简化管理	登记管理
三十一、汽车制造业 36				
85	汽车整车制造 361, 汽车用发动机制造 362, 改装汽车制造 363, 低速汽车制造 364, 电车制造 365, 汽车	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	除重点管理以外的汽车整车制造 361, 除重点管理以外的年使用 10 吨及以上溶剂型涂料或者胶粘剂（含稀释剂、固化剂、清洗溶剂）的汽车用发动机制造 362、改装汽车制造	其他

	车身、挂车制造 366,汽车零部件及 配件制造 367		363、低速汽车制造 364、电车 制造 365、汽车车身、挂车制 造 366、汽 车零部件及配件制 造 367	
五十一、通用工序				
110	工业炉窑	纳入重点 排污单位 名录的	除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 除以天然气或者电为能源的加 热炉、热处理炉、干燥炉(窑) 以外的其他工业炉窑	除纳入重点排 污单位名录的, 以天然气或者 电为能源的加 热炉、热处理炉 或者干燥炉 (窑)
<p>故本项目的排污许可填报“管理类别”应为“登记管理”。</p> <p>(3)、适用技术规范确定</p> <p>根据项目的行业与管理类别,按《固定污染源清理整顿行业和管理类别表》进行判定,可知:本项目排污许可填报时适用的技术规范应为《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炉窑(HJ1121-2012)》、《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p>				

运行期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1、汽车零部件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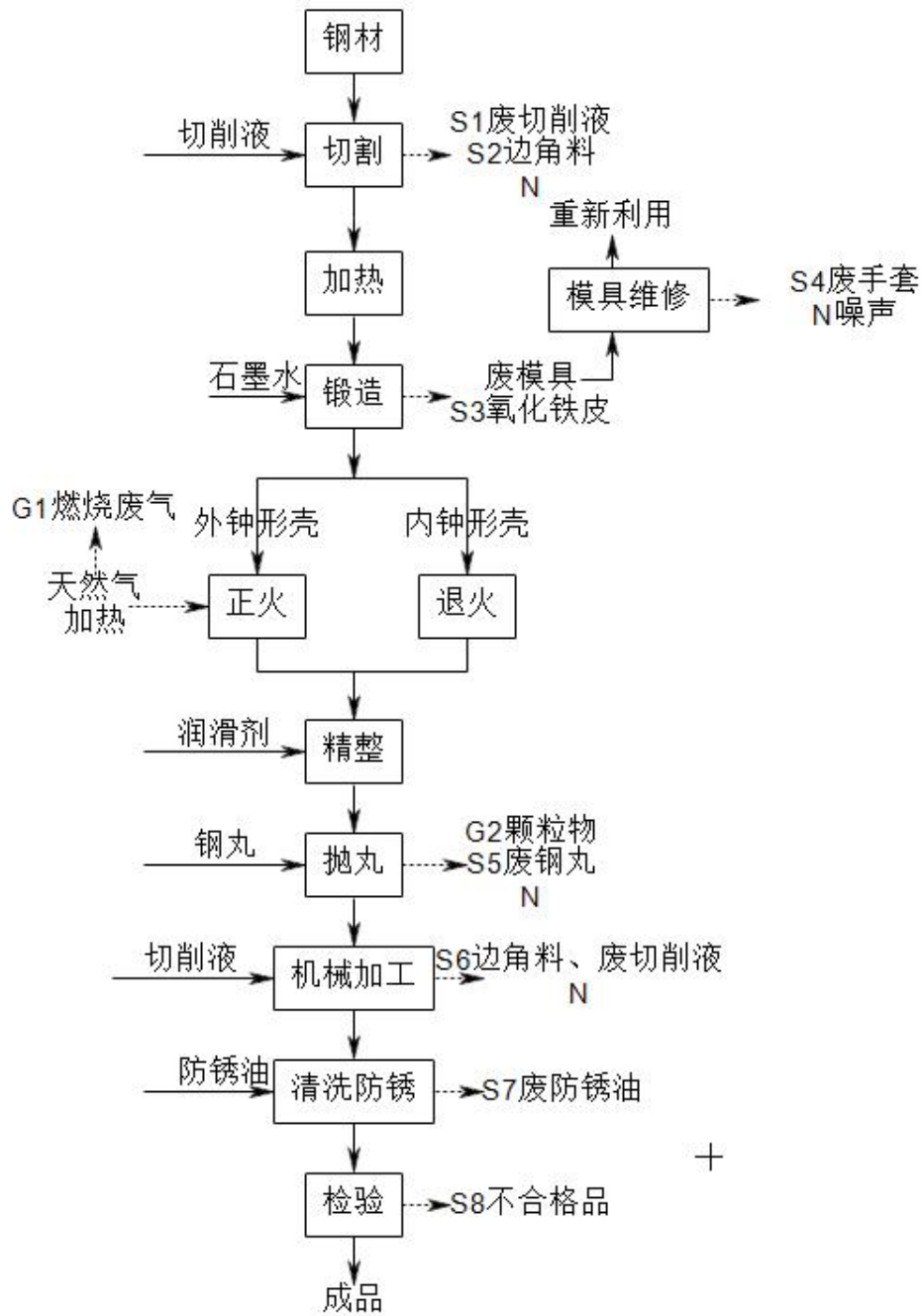


图 2-2 建设项目汽车零部件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生产工艺流程说明

(1) 切割：将外购的钢材原料经自动圆锯初步切割成规格不同的钢材断料。圆锯切割过程使用切削液，切割过程不产生粉尘。切削液循环使用，定期对设备损耗的切削液进行添加补充。产生少量废切削液 S1，边角料 S2 及切割噪

声 N。

(2) 加热：采用中频炉对工件进行加热，加热温度 1000-1300℃，使金属软化，便于锻造。中频炉在使用过程中，部分零部件在大功率的作用下温度会有所升高，如不进行冷却，将会造成设备的损坏。项目采用循环冷水对中频炉进行间接冷却，冷水循环使用，定期排放循环水，定期补充蒸发损耗量。该过程中频炉为电加热。

(3) 锻造：使用冲床、液压机对软化后的钢材进行冲压、加压，使工件变形，达到规定的形状和尺寸，同时也可提高金属材料的机械性能。工件在进入模具前，首先在模具内由人工喷入石墨水作为脱模剂，然后再进行锤锻。模具在使用一段时间后会进行维修或报废，项目所需模具自行生产及消耗，不外售。此工段产生废模具、氧化铁皮 S3、设备运行噪声 N。

(4) 正火：根据产品需求，项目外钟形壳进行正火加工。正火是一种改善钢材韧性的热处理。将钢构件加热至 727℃到 912℃之间后，保温一段时间出炉空冷。主要特点是冷却速度快于退火而低于淬火，正火时可在稍快的冷却中使钢材的结晶晶粒细化，不但可得到满意的强度，而且可以明显提高韧性(AKV 值)，降低构件的开裂倾向。正火过程使用的等温正火网带炉、等温电气混合正火网带炉，该正火炉工作时段使用天然气进行加热，非工作时段使用电能保温。天然气燃烧过程中产生燃烧废气 G1-1。

(5) 退火：根据产品需求，项目内钟形壳进行退火加工。退火是一种金属热处理工艺。将金属缓慢加热至 1050~1200℃，保持足够时间，然后以适宜速度冷却。目的是降低硬度，改善切削加工性；消除残余应力，稳定尺寸，减少变形与裂纹倾向；细化晶粒，调整组织，消除组织缺陷。该过程退火炉为电加热。

(6) 精整：正火、退火后的工件利用四柱液压机对工件进行挤压成型，提高汽车零部件的精密度、平整度。精整过程使用润滑剂提高工件精密度。此工段产生废液压油 S4、设备运行噪声 N。

(7) 抛丸：由于锻造后的工件表面粗糙，冷却后的工件需对其表面进行处理。将工件置于喷砂内，利用钢砂的摩擦使工件表面的粗糙消除。此过程产生 G2 颗粒物、S5 废钢丸、噪声 N。

(8) 机械加工：抛丸之后的半成品需采用数控车床、数控铣床、压屑机等机械加工设备对工件进行车、铣、压屑等机械加工。加工过程使用到切削液。此工段产生金属边角料、废切削液 S6、噪声 N。

(9) 防锈：精加工完成后，需要对其表面进行防锈处理。由人工将工件挂在流水线上，工件随着流水线进入防锈油槽，产品表面被涂上一层防锈油之后，从流水线运出，自然晾干。防锈油循环使用，定期更换，每 3 个月更换一次。循环使用时定期补充防锈油，每周补充一次。该过程中产生不能循环使用的废油 S7。

(10) 检验：利用三坐标测量仪对产品进行精密测量，为物理性能检验。此工段产生少量不合格品 S8。

(11) 模具维修：项目锻造所用模具在使用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的磨损，需要定期维修，不可进行再维修的作为一般固废外售综合利用。维修过程会产生少量废含油手套。

2、模具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下图（模具生产与产品共用机械加工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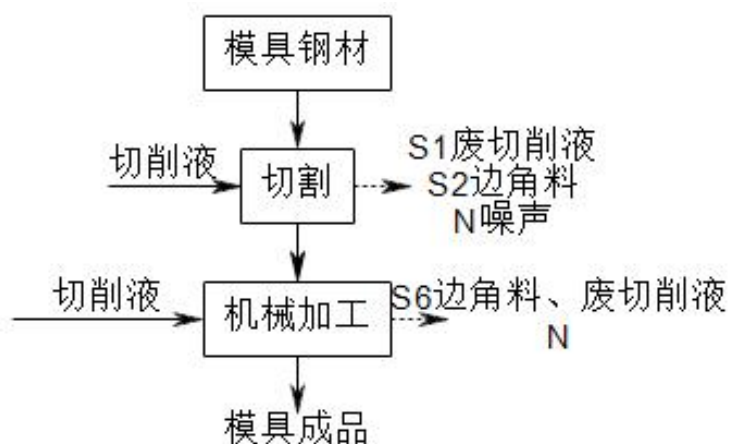


图 2-3 建设项目模具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1) 切割：将外购模具钢材经自动圆锯进行切割处理，切割过程中添加切削液，故过程无粉尘产生。切削液循环使用，定期对设备损耗的切削液进行添加补充，有少量的废切削液产生。此过程产生金属边角料 S2、废切削液 S1 和噪声 N。

(2) 铣加工：采用数控车床、数控铣床、压屑机等机械加工设备对工件进行车、铣、压屑等机械加工。加工过程使用到切削液。此工段产生金属边角料、废切削液 S6、噪声 N。本项目生产的模具仅供厂区内汽车零部件生产使用，不外售。

表2-7 项目主要产污环节一览表

序号	污染物类别	污染源名称及编号	产生环节	主要污染因子	拟采取的措施
1	废气	粉尘 G1	抛丸粉尘	颗粒物	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2		天然气燃烧废气 G2	天然气燃烧	SO ₂	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
3				NO _x	
4				烟尘	
5	废水	生活污水	厂内员工	SS、COD、BOD ₅ 、氨氮、TP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循环废水经隔油池处理经污水管网接入来安县污水处理厂处理
6		循环冷却废水	中频炉加热	COD、氨氮	
7	固废	布袋除尘收集的粉尘	废气处理设施产生的收集粉尘	金属粉尘	为一般固废，收集后外售处理
8		边角料	切割产生的边角料	钢材	为一般固废，收集后外售处理
9		废模具	锻造	钢材	为一般固废，收集后外售处理
10		氧化铁皮	锻造	钢材	为一般固废，收集后外售处理
11		废钢丸	抛丸	钢材	为一般固废，收集后外售处理
12		不合格品	检验	钢材	为一般固废，收集后外售处理
13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为一般固废，交由环卫统一处理
14		废切削液	切割	切削液	为危险废物，交由资质单位处理
15		废润滑油	设备维护	润滑油	为危险废物，交由资质单位处理
16		废防锈油	防锈	防锈油	为危险废物，交由资质单位处理
17		废液压油	设备维护	润滑油	为危险废物，交由资质单位处理
18		废包装桶	原料包装桶	润滑油、切削液、润滑剂等	为危险废物，交由资质单位处理
19	含油抹布和劳保用品	防锈、设备维护	防锈油润滑油	为危险废物，交由资质单位处理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p>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p> <p>本项目位于安徽省滁州市来安县经济开发区工业大道 71 号，根据现场踏勘，本项目为新建项目，目前为安徽省滁州市来安县经济开发区工业大道 71 号内空地，故不存在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与环境问题。</p>
----------------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1) 区域达标性判断					
	<p>2022年，滁州市二氧化硫年平均值为8微克/立方米，符合一级标准20微克/立方米的要求；二氧化氮年平均值为25微克/立方米，符合一级标准40微克/立方米的要求；可吸入颗粒物年平均值为56微克/立方米，符合二级标准70微克/立方米的要求；细颗粒物年平均值为32微克/立方米，符合二级标准35微克/立方米的要求；一氧化碳年评价值为0.8毫克/立方米，符合一级标准4毫克/立方米的要求；臭氧日最大8小时浓度年评价值为167微克/立方米，不符合二级标准160微克/立方米的要求。</p> <p>2022年，滁州市市区环境空气质量总体上属于良好水平，全市环境空气质量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一级标准的天数为62天，符合二级标准的天数为229天，一、二级标准的天数总计为291天，占比79.7%。全年轻度污染70天，中度污染2天，重度污染2天，污染天数占比20.3%。</p>					
	表 3-1 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年平均指标	现状浓度 ug/m ³	标准限值 ug/m ³	占标率 %	达标 情况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32	35	91.4	达标
	PM ₁₀		56	70	80	达标
	SO ₂		8	20	40	达标
	NO ₂		25	40	62.5	达标
	CO		800	4000	20	达标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值的 第 90 百分位数		167	160	104.4	不达标
<p>由上表可知，2022年度滁州市PM_{2.5}、PM₁₀、SO₂、NO₂、CO指标均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二级标准，O₃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二级标准，综上所述，滁州市属于大气环境质量不达标区。</p>						
2) 项目其他特征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						

①TSP

本项目引用《安徽来安经济开发区环境影响区域评估报告》A3（七里村双陈队）的 TSP 现状数据，该数据能够代表本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质量。本项目位于七里村双陈队西南侧约 1.6km，该监测数据由安徽基越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测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2021 年 6 月 28 日，监测数据在三年有效期内，因此该监测资料具有有效性，本次评价引用的监测数据是合理可行的。评价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见下表。

表 3-2 大气环境检测结果统计表

检测时间	2021.06.22~2021.06.28（TSP，引用数据）
七里村双陈队 G6（引用）	0.217~0.433

由表 3-1 可知，项目所在区域总悬浮颗粒物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里的一次浓度标准值。说明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质量较好。

2、地表水质量现状

本项目评价区域内的地表水体为新来河，水体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水质标准。根据《安徽来安经济开发区环境影响区域评估报告》2021 年 6 月 7 日~9 日对新来河的现状监测，监测数据见下表：

表 3-3 水质现状监测结果 单位：mg/L（pH 为无量纲）

监测断面	监测项目				
	pH	COD	NH ₃ -N	TP	BOD ₅
来安县污水处理厂排 污口上游 500m	7.63-7.78	15-17	0.242-0.358	0.03-0.06	3.7-3.8
来安县污水处理厂排 污口下游 500m	7.76-7.83	15-18	0.262-0.355	0.05-0.1	3.6-3.9
来安县污水处理厂排 污口下游 2500m	7.79-7.84	17-19	0.549-0.685	0.09-0.1	3.4-3.8
来安县污水处理厂排 污口下游 5000m	7.72-7.81	16-18	0.375-0.572	0.09-0.12	3.5-3.8
来安县污水处理厂排 污口下游 8000m	7.69-7.84	14-17	0.420-0.580	0.10-0.12	3.5-3.8
IV类标准	6~9	≤30	≤1.5	≤0.3	≤6

由上表可知，新来河能够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V类标准，项目所在地地表水环境质量良好。

3、声环境质量现状

	<p>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本项目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不存在环境保护目标，故可不进行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p>										
<p>环境保护目标</p>	<p>1、大气环境：根据对所在厂址周边环境现状的踏勘，项目厂区四周主要为工业企业和市政道路，不含大气环境保护目标。</p> <p>2、声环境：据对所在厂址周边环境现状的踏勘，厂界周边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p> <p>3、地表水环境</p> <p>本项目评价区域内的地表水体为新来河，水体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水质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3-5 项目地表水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data-bbox="296 898 1388 1037"> <thead> <tr> <th>类别</th> <th>保护目标</th> <th>与项目相对位置</th> <th>距离项目区距离</th> <th>执行标准</th> </tr> </thead> <tbody> <tr> <td>水环境</td> <td>新来河</td> <td>E</td> <td>5.0km</td> <td>GB3838-2002 中IV类</td> </tr> </tbody> </table> <p>4、地下水环境：根据对所在厂址周边环境现状的踏勘，厂界周边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p> <p>5、生态环境：本项目位于安徽省滁州市来安县经济开发区工业大道 71 号，为建设项目新增用地，新增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p> <p>项目周边 500m 环境现状见附图二。</p>	类别	保护目标	与项目相对位置	距离项目区距离	执行标准	水环境	新来河	E	5.0km	GB3838-2002 中IV类
类别	保护目标	与项目相对位置	距离项目区距离	执行标准							
水环境	新来河	E	5.0km	GB3838-2002 中IV类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1、大气污染物

天然气燃烧废气排放参照执行《关于印发<滁州市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工作任务实施方案>的通知》（滁大气办[2020]9 号）中限值要求；项目颗粒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1 及表 3 中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具体限值见下表。

表 3-6 项目废气排放浓度限值标准

序号	排气筒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排气筒 m	二级 kg/h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1	DA001	颗粒物	120	15	3.5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	
2	DA002	SO ₂	200	15	/		/	/	《关于印发<滁州市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工作任务实施方案>的通知》（滁大气办[2020]9 号）中限值要求
3		NO _x	200						
4		烟尘	30						

2、噪声

项目施工期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项目营运期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具体标准值见下表。

表 3-7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

昼间	夜间
70dB(A)	55dB(A)

表 3-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

类别	昼间	夜间
3 类	65	55

3、固废

建设项目厂区内一般固废临时存放专用贮存场应参照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临时存放专用贮存场应参照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相关要求。

总量控制指标	<p>项目废水总量控制因子为 COD、NH₃-N，废水通过市政污水管网送往来安县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项目 COD、NH₃-N 外排环境总量（水污染物最终排入外环境量参照来安县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标准，COD≤50mg/L，氨氮≤5mg/L），项目新增 COD：0.078t/a（纳管量 0.499t/a）、氨氮 0.008t/a（纳管量 0.047t/a）。</p> <p>废气总量控制因子颗粒物、SO₂、NO_x，申请总量指标为颗粒物：0.33t/a、SO₂：0.252t/a、NO_x：1.178t/a。</p>
--------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p>施工期大气环境影响分析</p> <p>本项目施工期间水土流失、噪声、扬尘、建筑垃圾等，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生活垃圾、油烟废气等都将对环境造成一定的影响，具体分析如下：</p> <p>1、施工期水环境影响分析及对策措施</p> <p>施工阶段对周围水环境产生影响的因素主要来自于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混凝土保养水、地面冲洗水及设备清洗水，其中以生活污水中的污染物数量最高，施工人员生活用水量以 100L/d·人计，根据本项目的性质和施工规模，类比同类工程的情况，初步估计该项目的施工人员在整个施工期平均约为 10 人左右，生活污水按用水量的 80%计，则生活污水的排放量为 0.8m³/d，施工期约 3 个月，一个月以 30 日施工计，则施工期共排放生活污水约 72m³，生活污水中的主要污染物及其含量一般为 COD：300mg/L、BOD₅：150mg/L、NH₃-N：30mg/L、SS：180mg/L。</p> <p>要求在施工时建好临时厕所及临时化粪池和隔油沉砂池，防止出现施工废水乱流乱跑现象。</p> <p>(1) 施工场地及营地地面灰尘量大，下游出水口处设置三级沉淀池，初期雨水经三级沉淀池初步沉淀后流入市政雨水管网，下雨过后定期清理三级沉淀池。</p> <p>(2) 冲洗废水为间歇式排放，废水量不稳定。因此，施工中往往用水量无节制、废水排放量大，若不采取措施，将会在施工现场随意流淌，对周围水环境造成一定的影响。对于施工中的冲洗废水，建议在施工现场设置临时的废水三级沉淀池一座（5m³），收集施工中所排放的各类废水，废水经沉淀后，仍可作为施工用水的一部分重复使用，这样既节约了水资源，又减轻了对地表水环境的污染。</p> <p>(3) 在施工中应合理安排施工计划、施工程序，协调好各施工步骤，雨季中尽量减少地面开挖，并争取土料随挖、随运、减少裸土的暴露时间，以避免受到降雨的直接冲刷。在项目区以及道路施工场地，争取做到土料随填随压，不留松土。</p> <p>(4) 在施工现场需要构筑相应的集水沉沙池和排水沟，以收集地表径流和施</p>
-----------	---

工过程产生的泥浆水、施工废水，经过沉沙、除渣和隔油等预处理后循环使用。

(5) 项目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

(6) 施工现场出入口设置车辆冲洗平台，运输车辆外出需冲洗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后排入污水管网。

2、施工期大气环境影响分析及对策措施

施工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是建筑材料运输、卸载中产生的扬尘；土方运输车辆行驶产生的扬尘；临时物料堆场产生的扬尘；少量水泥搅拌产生的水泥粉尘等。为减轻施工扬尘对区域空气环境产生的不利影响，保护周边的居民区。项目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应采取积极的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降低项目建设期间对周围敏环境产生的不利影响：

(1) 扬尘防治措施

结合《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并根据《安徽省建筑工程施工扬尘污染防治规定》（2014年1月30日）、《安徽省建筑工程施工和预拌混凝土生产扬尘污染防治标准》相关规定和本建设项目特点，本环评提出以下防治对策和措施：

1) 建筑工程施工和预拌混凝土生产等产生扬尘污染活动的相关各方责任主体，应当采取扬尘污染防治措施，并做到方案完善、措施有效、手续齐全、备案及时、人员落实、监控到位和资源配置齐全。

2) 建设单位在招标文件中应当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制定施工现场扬尘污染防治措施，并列入技术标评标内容。中标人与建设单位签订的合同中应当包括招标文件中的施工现场扬尘污染防治措施，并明确扬尘污染防治责任。

3) 建筑工程施工现场扬尘污染防治应做到工地周边围挡、物料堆放覆盖、路面硬化、土方开挖湿法作业、出入车辆清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六个百分之百”。

4) 扬尘污染防治责任单位应在扬尘污染防治区域出入口醒目位置设置扬尘污染防治责任公示牌，公告“六个百分之百”主要措施和应急预案响应措施，明确扬尘污染防治各方责任主体、负责人姓名和联系电话，扬尘监督管理主管部门及监督电话，不同预警等级响应措施等信息。

5) 施工现场总平面布置应充分考虑扬尘污染防治需要，做到施工、办公、生

活和材料加工四区分离并应采取相应的隔离措施，布局合理、功能分区明确。

6) 施工现场应实行封闭围挡。围挡底边应当设置防溢基础，不得有泥浆外漏。

7) 围挡应安全可靠。宜采用标准化构配件，便于装配式安装及拆除。在软土地基上、深基坑影响范围内、城市主干道、流动人员较密集地区及高度超过2m的围挡应选用轻质高强材料。

8) 施工现场临时设施、临时道路的设置应科学合理，并应符合安全、消防、节能、环保等有关规定。施工区、材料加工及存放区应与办公区、生活区划分清楚，并应采取相应的隔离措施。

9) 施工现场出入口大门内侧场内主道路应按有关规定固定设置车辆自动冲洗设施，包括冲洗平台、冲洗设备、排水沟、三级沉淀池等。特殊情况及拆除工程施工现场，可采用满足现场冲洗要求的移动式冲洗设备。

10) 城区主要路段的施工现场及拆除工程围挡高度不应低于2.5m，其它一般路段的围挡高度不应低于1.8m；拆除工程不能整片拆除而采用分片拆除时，应分片围挡。

11) 施工期间，施工单位应根据《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管理规定》的规定设置现场平面布置图、工程概况牌、安全生产牌、消防保卫牌、文明施工牌、环境保护牌、管理人员名单及监督电话牌等。根据施工工艺和施工现场布局，图示扬尘防治重点区域。

12) 施工方在遇到干燥、易起尘的土方工程作业时，应辅以洒水压尘，尽量缩短起尘操作时间。遇到5级以上大风天气，应停止土方作业，同时作业处覆以防尘网。

13) 建筑材料的防尘管理措施。施工过程中使用水泥、粉煤灰、砂石、涂料、铺装材料等易产生扬尘的建筑材料，应设置围挡或者堆砌围墙、材料上方采用防尘布苫盖或者密闭存储。

14) 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弃土、弃料及其他建筑垃圾，应及时清运。若在工地内堆置超过一周的，则应覆盖防尘布、防尘网、定期洒水压尘或者定期喷洒抑尘剂，防止风蚀起尘及水蚀迁移。

15) 施工单位应在施工场地内设置固定的车辆及机械清洗场所, 完善排水设施, 防止泥土粘带。清洗场所应设置于在物料、渣土、垃圾运输车辆的出口内侧, 车辆驶离工地前, 应在洗车平台清洗轮胎及车身, 不得带泥上路。清洗场所四周应设置防溢座、废水导流渠, 并建设隔油池、沉砂池及集水池等, 收集和处埋清洗、施工以及降水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和泥浆。工地出口处铺装道路上可见粘带泥土不得超过10米, 并应及时清扫冲洗。

16) 工地进出工地的物料、渣土、垃圾运输车辆, 应尽可能采用密闭车斗, 并保证物料不遗撒外漏。若无密闭车斗, 物料、垃圾、渣土的装载高度不得超过车辆槽帮上沿, 车斗应用苫布遮盖严实。苫布边缘至少要遮住槽帮上沿以下15厘米, 保证物料、渣土、垃圾等不露出。

17) 施工工地内及工地出口至铺装道路间的车行道路, 应硬化处理, 并保持路面清洁, 防止机动车扬尘。

18) 施工工地道路积尘需采用吸尘或水冲洗的方法清洁, 不得在未实施洒水等抑尘措施情况下进行直接清扫。

19) 施工期间, 对于工地内裸露地面, 裸露较小的地面应覆盖防尘布或防尘网, 裸露较大的地面可铺设礁渣、细石或其他功能相当的材料抑尘, 对项目建成后设计为绿地或景观的区域应及时进行植被绿化, 晴朗天气时, 视情况每周等时间隔洒水二至七次, 扬尘严重时加大洒水频率。

20) 施工单位应在工地建筑结构脚手架外侧设置有效抑尘的密目防尘网(不低于2000目/100cm²)或防尘布。

21) 施工单位应使用预拌商品混凝土, 不得现场露天搅拌混凝土、消化粉煤灰及拌粉煤灰土等。应尽量采用石材、木制等成品或半成品, 实施装配式施工, 减少因石材、木制品切割所造成的扬尘污染。

22) 施工期间, 工地内从建筑上层将具有粉尘逸散性的物料、渣土或废弃物输送至地面或地下楼层时, 可从电梯孔道、建筑内部管道或密闭输送管道输送, 或者打包装框搬运, 不得凌空抛撒。

23) 施工单位应设置保洁责任区, 范围应根据施工扬尘影响情况确定, 一般

设在施工工地周围20米范围内。

根据安徽省大气办关于印发《2019年安徽省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工作任务》的通知》（皖大气办[2019]5号）文和《安徽省建筑工程施工和预拌混凝土生产扬尘污染防治标准》要求，企业应严格施工扬尘监管，施工工地要做到工地封闭围挡、易扬尘物料堆放覆盖、出入车辆冲洗、路面硬化、土方开挖湿法作业、渣土车辆密闭运输"六个百分之百"要求。

表4-1“六个百分之百”要求

工作标准		工作要求
六个百分之百	施工工地周边100%围挡	施工现场应设置稳固、整齐、美观并符合安全标准要求的连续封闭式围挡；围挡底部应设置30厘米防溢座，防止泥浆外漏；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工期在30天以上的，必须设置不低于2.5米的围墙，工期在30天以内的可设置彩钢围挡。市政道路、桥梁、各类管线敷设工程在城市主要干道、景观地区、繁华区域及车站广场施工的，其边界应设置不低于2米的定型化、工具化、坚固安全的连续封闭式围挡，围挡之间以及围挡与防溢座之间无缝隙。
	物料堆放100%覆盖	施工现场建筑材料、构配件、施工设备等应按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图确定的位置放置，对渣土、水泥等易产生扬尘的建筑材料，应严密遮盖或存放库房内；专门设置集中堆放建筑垃圾、渣土的场地；不能按时完成清运的，应及时覆盖。
	出入车辆100%冲洗	施工现场的出入口均应设置车辆冲洗台，四周设置排水沟，上盖钢策，设置两级三级沉淀池，排水沟与三级沉淀池相连，三级沉淀池大小应满足冲洗要求；配备高压冲洗设备或设置自动冲洗台；应配备保洁员负责车辆、进出道路的冲洗、清扫和保洁工作；运输车出场前应冲洗干净确保车轮、车身不带泥；应建立车辆冲洗台帐；不具备设置冲洗台条件的，在工地出入口采取铺设麻袋、安排保洁人员及时清理等措施。
	施工现场地面100%硬化	施工现场出入口、操作场地、材料堆场、生活区、场内道路等应采取铺设钢板、水泥混凝土、沥青混凝土或焦渣、细石或其它功能相当的材料进行硬化，并辅以洒水、喷洒抑尘剂等其他有效的防尘措施，保证不扬尘、不泥泞；场地硬化的强度、厚度、宽度应满足安全通行卫生保洁的需要。
	拆迁工地100%湿法作业	旧建筑物拆除施工应严格落实文明施工和作业标准，配备洒水、喷雾等防尘设备和设施，施工时要采取湿法作业，进行洒水、喷雾抑尘，拆除的垃圾必须随拆随清运。
	渣土车辆100%密闭运输	进出工地车辆应采取密闭车斗，并保证物料不遗撒外漏。若无密闭车斗，物料、垃圾、渣土的装载与车厢持平，不得超高；车斗应用苫布盖严、捆实，车厢左右侧各三竖道，车后十字交叉并收紧，保证物料、垃圾、渣土等不露出、不遗撒。车辆运输不得超过车辆荷载，不得私自加装、改装车辆槽帮。渣土运输车辆必须安装GPS装置，时速不得超过60公里。
备注	进出工地车辆应采取密闭车斗，并保证物料不遗撒外漏。若无密闭车斗，物料、垃圾、渣土的装载与车厢持平，不得超高；车斗应用苫布盖严、捆实，车厢左右侧各三竖道，	

车后十字交叉并收紧，保证物料、垃圾、渣土等不露出、不遗撒。车辆运输不得超过车辆荷载，不得私自加装、改装车辆槽帮。渣土运输车辆必须安装 GPS 装置，时速不得超过 60 公里。

在严格执行上述规定和措施后，本项目施工期扬尘产生的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

(2) 燃油废气防治措施

1) 选用先进的施工机械，尽量使用电气化设备，减少油耗和燃油废气污染；
2) 做好设备的维修和养护工作，使机械设备处于良好的工作状态，减少油耗，同时降低污染；

3) 尽量将燃油设备工作场所移至当地常年主导风下风向和场地开阔的地方，以利于污染物的扩散。

3) 汽车尾气的防治措施

1) 使用节能低耗的运输车辆，减少汽车尾气的产生量；
2) 合理安排材料运输时段，减少交通拥挤和堵塞几率，降低汽车尾气对环境产生的污染；

总之，施工期对大气环境的影响是暂时的，施工一旦结束后，其影响也不复存在。

(3) 施工期噪声防治措施

夜间施工影响较大，建议施工单位应严格控制施工时间，尽量避免夜间进行土石方施工。确实无法避免的，需向环境主管部门提出申请，获得许可后方可施工。并采取一下措施降低噪声影响：

(1) 尽量采用低噪声的施工机械，减少同时作业的高噪声施工机械数量，尽可能减轻声源叠加影响；

(2) 施工场地四周设 2m 高围挡，降低噪声影响。

采取以上措施后，施工期间的噪声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施工期间噪声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

(4) 施工期固体废物防治措施

施工期间的固废主要有三种：生活垃圾、建筑垃圾、施工渣土。

1) 生活垃圾：生活垃圾采取分类处置，综合利用的原则，能回收利用的尽量回收，不能利用的生活垃圾袋装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2) 建筑垃圾：施工过程中建筑垃圾要及时清运或加以利用，防止其因长期堆放而产生扬尘，运输车辆应采用密闭槽车运输，放置洒落。

此外对于装修过程中产生的废油漆桶，根据其性质属于危险废物，应收集后交有资质的单位统一处理。项目区设置危险废物存储场所，短期存放废油漆桶、废涂料桶等危废。具体存储场所位置和规模由建设单位结合施工方案划分，危废贮存应满足（GB18597-2023）中的要求。

（5）水土保持

项目建设过程中应加强管理，挖方用于绿化及工程用地低洼处填平，并采取植草的方式对填平区域进行绿化。及原材料堆场应设置围墙，防止水土流失。建设过程中的绿化等植被的破坏，应有计划的进行植被恢复措施，如植树、种草等。绿化应采取点、线、面结合的立体绿化方式，以树、灌木、草等互补种植。随着工程建设的结束，施工期对环境的影响将会逐渐消失。

有组织废气污染源强参数见表 4-2。

表 4-2 项目有组织大气污染物排放参数

排气筒编号	排放口类型	排放口地理坐标		污染源	污染物	风机风量 m ³ /h	产生状况			治理措施				排放状况			排气筒参数				排放标准限值 mg/m ³
		经度	纬度				浓度 mg/m ³	产生速率 kg/h	产生量 t/a	处理措施	收集效率	处理效率	是否为可行技术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高度 (m)	内径 (m)	温度 (°C)	流速 (m/s)	
DA001	一般排放口	117.381	32.754	抛丸	颗粒物	8000	390.094	3.121	14.980	密闭负压收集+布袋除尘器	95%	99%	是	3.901	0.031	0.150	15.0	0.5	30.0	14.2	120
DA002				天然气燃烧	SO ₂	1785	29.412	0.053	0.252	/	100%	/	是	29.412	0.053	0.252	15.0	0.4	35.0	10.0	200
				NO _x	137.500		0.245	1.178	137.500					0.245	1.178	200					
烟尘	21.029	0.038	0.180	21.029	0.038		0.180	30													

无组织废气污染源强参数见表 4-3。

表 4-3 无组织污染源强参数表

编号	污染源位置	污染工序	污染物名称	污染源排放量 (t/a)	面源宽度 (m)	面源长度 (m)	面源高度 (m)	排放标准 (mg/m ³)
1	生产车间	抛丸	颗粒物	0.788	40	50	8	1.0

运营期大气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废气产生和排放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抛丸工序产生的金属粉尘，天然气燃烧产生的燃烧废气（SO₂、NO_x、烟（粉）尘）。

（1）抛丸产生金属粉尘

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的《机械行业系数手册》-06 预处理核算环节-抛丸，颗粒物产污系数为 2.19 千克/吨-原料，项目钢材原料共计约 7200t，故颗粒物产生量为 15.768t/a。

抛丸间废气经密闭负压（收集效率 95%）收集后进入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效率 99%）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建设单位拟对抛丸间（长 8m×宽 5m×高 3m）采取密闭负压收集。废气收集情况可以按照密闭空间体积×换气常数得到，计算公式如下：

$$L=V*C$$

其中：V—体积，计算得总体积为 120m³；

C—换气常数，每小时换气次数为 60 次/h。

计得风机总风量为 7200m³/h，为保证抽风效果，风机设计总量为 8000m³/h。

由上可知，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情况为：0.15t/a，3.901mg/m³，0.031kg/h。未收集部分厂区无组排放，无组织排放量 0.788t/a。

（2）天然气燃烧废气

本项目正火炉加热能源采用天然气，根据业主提供资料可知，本项目天然气用量约为 63 万 m³/a，工作时间按 4800h 计，正火炉非工作时段采用电能进行保温。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33 金属制品业行业系数手册，天然气工业炉窑每燃烧 10000m³ 的天然气，产生废气量 136000m³、烟尘（以颗粒物计）2.86kg、SO₂4kg（含硫量为 200mg/m³）、NO_x18.7kg。项目天然气燃烧废气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DA002）。根据相关数据核算，项目烟气产生量为 856.8 万立方/a。颗粒物排放情况为：0.18t/a，0.038kg/h，21.029mg/m³、SO₂ 排放情况为：0.252t/a，0.053kg/h，29.412mg/m³、NO_x 排放情况为：1.178t/a，0.245kg/h，137.5mg/m³。

2、环境保护距离

(1)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是为了保护人群健康，减少正常排放条件下大气污染物对居住区的环境影响，在项目厂界以外设置的环境防护距离。本项目厂界浓度无超标点，厂界外大气污染物短期贡献浓度远低于环境质量浓度限值，不需设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2)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分析

根据《大气有害物质无组织排放卫生防护距离推导技术导则》（GB/T39499-2020）规定，无组织排放有害气体应设置卫生防护距离，本评价采用（GB/T39499-2020）中推荐的计算公式，即：

$$\frac{Q_c}{C_m} = \frac{1}{A} (BL^c + 0.25r^2)^{0.50} L^D$$

式中：Q_c——大气有害物质的无组织排放量，单位 kg/h。

C_m——大气有害物质环境空气质量的标准限值，mg/m³；

L——大气有害物质卫生防护距离初值，m；

r——大气有害物质无组织排放源所在生产单元的等效半径，m；

A、B、C、D——卫生防护距离初值计算系数，无因次；

表 4-4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

计算系数	5年平均风速 (m/s)	卫生防护距离 L(m)								
		L≤1000			1000<L≤2000			L>2000		
		工业大气污染源构成类别								
		I	II	III	I	II	III	I	II	III
A	<2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80	80	80
	2~4	700	470	350	700	470	350	380	250	190
	>4	530	350	260	530	350	260	290	190	140
B	<2	0.01			0.015			0.015		
	>2	0.021			0.036			0.036		
C	<2	1.85			1.79			1.79		
	>2	1.85			1.77			1.77		
D	<2	0.78			0.78			0.57		

	>2	0.84	0.84	0.76
--	----	------	------	------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源强数据、相关参数及计算结果见下表。

表 4-5 卫生防护距离的计算结果

编号	污染源位置	污染物名称	Qc(kg/h)	Cm(mg/m ³)	长 (m)	宽 (m)	计算结果(L计)	提级后的距离 m
1	3#生产车间	颗粒物	0.164	0.45	112.98	60.48	17.18	50

根据计算结果，本项目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计算的卫生防护距离为 38.758m，经提级后的卫生防护距离为项目 3#生产车间外设置 50m 卫生防护距离。因此，在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不应建设集中住宅、文教科研区、卫生服务机构以及其它公共建筑、有特殊要求的工业厂房等，以避免项目产生的废气对周围民众或环境产生影响。且本项目生产车间外 50m 范围内无敏感保护目标，因此项目对周边区域环境影响较小。

(3) 环境保护距离

结合大气环境保护距离、卫生防护距离，本项目在厂界外设置 50m 的环境防护距离，项目环境保护距离包络线见附图。本项目环境保护距离范围内不应建设集中住宅、文教科研区、卫生服务机构以及其它公共建筑、有特殊要求的工业厂房等，以避免项目产生的废气对周围民众或环境产生影响。结合现状和远期规划，本项目设置的环境防护距离满足环境要求。

3、废气处理工艺可行性分析

(1) 粉尘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选用布袋除尘器处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粉尘

布袋除尘器是一种干式滤尘装置。它适用于捕集细小、干燥、非纤维性粉尘。滤袋采用纺织的滤布或非纺织的毡制成，利用纤维织物的过滤作用对含尘气体进行过滤，当含尘气体进入袋式除尘器后，颗粒大、比重大的粉尘，由于重力的作用沉降下来，落入灰斗，含有较细小粉尘的气体在通过滤料时，粉尘被阻留，使气体得到净化。

袋式除尘器结构主要由上部箱体、中部箱体、下部箱体(灰斗)、清灰系统和排灰机构等部分组成。

袋式除尘器性能的好坏，除了正确选择滤袋材料外，清灰系统对袋式除尘器起着决定性的作用。为此，清灰方法是区分袋式除尘器的特性之一，也是袋式除尘器运行中重要的一环。

袋式除尘器的优势：

①除尘效率高，袋式除尘器可捕集粒径大于 0.3 微米的细小粉尘，除尘效率可达 99%以上；

②使用灵活，袋式除尘器处理风量可由每小时数百立方米到每小时数十万立方米，可以作为直接设于室内，机床附近的小型机组，也可作成大型的除尘室，即“袋房”；

③袋式除尘器结构比较简单，运行比较稳定，初投资较少(与电除尘器比较而言)，维护方便。所以，袋式除尘器广泛应用于消除粉尘污染，改善环境，回收物料等；

④粉尘处理容易。袋式除尘器是一种干拌除尘设备，不需用水，所以不存在污水处理或泥浆处理问题，收集的粉尘容易回收利用。

采用布袋除尘器去除尘已广泛应用各个产尘行业废气治理工程中，其工艺成熟可靠，是目前处理粉尘效率最高的环保设备，故采用此工艺是有保障的。经上述措施处理后，建设项目废气对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较小，建设项目废气处理措施技术可行。

4、监测计划

针对本项目以及全厂所排污染物情况，参考《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炉窑》(HJ1121-2020)制定废气监测计划，具体见表 4-6。

表 4-6 运营期废气监测计划一览表

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废气	颗粒物	DA001 排气筒进出口	每年监测 1 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
	天然气燃烧废气(SO ₂ 、NO _x 、烟(粉)尘)	DA002 排气筒出口		《关于印发<滁州市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工作任务实施方案>的通知》(滁大气办[2020]9 号)中限值要求

	颗粒物	厂界		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	-----	----	--	--

5、非正常情况

非正常情况指生产过程中生产设备开停、检修、工艺设备运转异常等非正常工况下的污染物排放，以及污染物排放控制达不到应有效率等情况下的排放。本次评价废气非正常工况排放主要考虑项目废气治理设施发生故障，即去除效率为0的排放。本项目废气非正常工况具体见下表4-7所示。

表 4-7 非正常排放参数表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非正常排放浓度/ (mg/m ³)	非正常排放速率/ (kg/h)	单次持续时间 /h	年发生频次/次	排放量 (kg/a)	措施	
G2	抛丸	颗粒物	295.650	2.957	1	2	5.914	设立管理专员维护各项环保措施的运行，定期检修，特别关注废气处理措施的运行情况，当废气处理设施发生故障时，立即停止相关生产环节
G1	天然气燃烧废气	SO ₂	29.412	0.038	1	2	0.076	
		NO _x	137.500	0.175	1	2	0.35	
		烟(粉)尘	21.029	0.038	1	2	0.076	

6、废气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建成后落实各产污环节污染防治措施后，减少废气无组织排放量，废气经治理设施处理后，废气的排放量较小。故项目建成后，对周围的环境影响较小。

二、水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污水来源及产生量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职工生活用水、循环冷却用水、切削液配置用水，外排废水为职工生活污水与循环废水。

职工生活用水：本项目厂区员工100人，年工作300天，厂内提供住宿，不提供食堂。参考《安徽省行业用水定额》(DB34/T 679-2019)中“S95-其他成员组成-无食堂”，本次环评生活用水量定额值为60L/人·d，则项目职工生活用水量约为6m³/d(1800m³/a)，废水产生量按80%计算，则生活污水产生量约为4.8m³/d(1440m³/a)。

循环冷却用水：项目设置 7 台中频炉，使用循环水对其零部件进行间接冷却，冷却用水为普通的自来水，无需添加矿物油、乳化液等冷却剂；根据建设单位提供，循环水量约 20m³，每日蒸发损耗量约占循环水量的 10%，则循环冷却用水蒸发损耗量约 2m³/d（600m³/a）。循环水定期排放，年排放 6 次，则循环水排放量约 120m³/a。

切削液配置用水：本项目线切割过程使用切削液，切削液配置按照 5%的浓度配比，切削液年用量 10t/a，则切削液配置用水约 0.667m³/d（200m³/a），切削液循环使用，半年更换一次，该工序主要产生废切削液。

2、污水处理概况及污水排放情况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循环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要求，其中氨氮、总磷达《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表 1B 级标准，经污水管网接入来安县污水处理厂处理，污水处理厂出水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及其修改单中一级 A 标准要求后排入新来河。

废水的产生和处理排放情况详见下表。

表 4-8 本项目水污染物产生和排放状况一览表

种类	废水量 (m ³ /a)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产生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	
			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综合污水	1560	COD	400	0.624	化粪池+隔油池	320	0.499
		BOD ₅	300	0.468		160	0.250
		SS	200	0.312		160	0.250
		NH ₃ -N	30	0.047		30	0.047
		TP	3	0.005		3	0.005

表 4-9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排放口地理坐标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规律	排放口类型
				工艺	是否为可行性技术	处理能力 (m ³ /a)	经度	纬度				
1	综合污水	COD、NH ₃ -N、BOD ₅ 、SS、TP	TW001	化粪池+隔油	是	1560	118.391	32.408	DW00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	一般排放口

			池							排放	
--	--	--	---	--	--	--	--	--	--	----	--

3、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炉窑（HJ1121-2012）》、《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本项目运营期废水环境监测计划如下表所示：

表 4-10 运营期废水监测计划表

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1	总排放口	pH、COD、BOD ₅ 、SS、氨氮、TP	每年监测 1 次	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 4 三级标准要求，其中氨氮、总磷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B 级标准

4、达标性分析

本项目外排废水为职工生活污水与循环废水。产生的污水量为 5.2m³/d(1560m³/a)。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循环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可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 4 三级标准要求，其中氨氮、总磷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表 1 中 B 级标准要求后经污水管网进入来安县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后，流入新来河。

5、项目纳入来安县污水处理厂的可行性分析

(1) 市政污水管网

本项目在来安县污水处理厂纳污范围内，周边污水管网已铺设完善，雨水经所在地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雨水管网中，污水排入污水管中。

(2) 来安县污水处理厂概况

1、来安县污水处理厂位于新安镇中心村阮湖组，服务范围为来安县污水处理厂服务范围为县城、开发区、新城区和来安县化工集中区，设计规模为 60000m³/d。其中一期工程 3 万 m³/d，二期工程 3 万 m³/d，二期目前建成 1.5 万 m³/d，其余 1.5 万 m³/d 正在建设。即现状建成规模为 4.5m³/d。一期工程主要处理生活污水，二期工程对污水处理厂进行改造，可处理水质浓度低的工业废水，污水处理厂一期采用奥贝尔氧化沟工艺，二期采用“预处理+改良型 A²O+紫外消毒”工艺。

来安县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工艺。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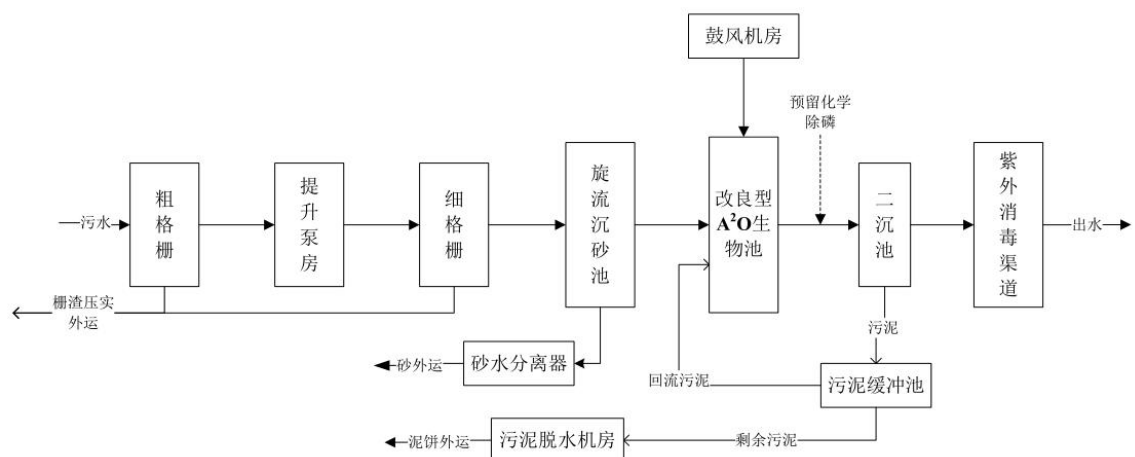


图 4-4 来安县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工艺
表 4-11 来安县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表

指标	pH	COD _{Cr}	BOD ₅	SS	NH ₃ -N	TN	TP
设计进水水质 (mg/L)	6~9	350	180	250	40	45	3.5
设计出水水质 (mg/L)	6~9	≤50	≤10	≤10	≤5 (8)	≤15	≤0.5

2、污水收集范围：本项目位于安徽省滁州市来安县经济开发区工业大道 71 号，在来安县污水处理厂服务范围内，项目区已配套污水管网，可以收纳本项目废水。

3、水质：本项目污染物主要为 COD、SS、氨氮等，且废水中各类污染物浓度经处理后能够达到市政污水管网接管标准，接管水质满足来安县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不会对来安县污水处理厂处理工艺造成影响，接管水质是可行的。

4、水量：本项目全厂排水量约 1560m³/a，项目污水量较小，不会对其处理能力造成较大的冲击，因在其设计考虑处理范围内，接管水量是可行的。

综上所述，本项目废水无论从水质、水量、时间及空间来看，本项目的废水进入来安县污水处理厂是可行的。

三、噪声

1、噪声源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生产设备的运行，主要为自动圆锯、冲床、中频炉、四柱液压机、抛丸机、数控车床、数控铣床等生产设备，最大声级值约为 90dB(A)，主要的高噪声设备如下表所示。

表 4-8 本项目主要高噪声设备一览表

生产 厂房 名称	噪声源	数量	噪声源强 dB (A)	治理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 (m)			室内 边界 距离	室内边 界声级 dB (A)
					X	Y	Z		
1#厂 房	自动圆锯	4	75-85	厂房隔声 +设备基 础减震	20	45	1.2	3	58
	冲床	6	85-90		20	15	1.2	3	65
	中频炉	3	70-75		20	20	1.2	3	52
2#厂 房	四柱液压机	16	75-80		20	65	1.2	3	60
	中频炉	4	70-75		20	70	1.2	3	52
	空气压缩机	4	75-80		2	55	1.2	3	65
	等温正火炉	2	70-75		5	5	1.2	3	59
	退火炉	6	70-75		20	40	1.2	3	56
3#厂 房	抛丸机	6	75-85		5	60	1.2	3	60
	数控车床	60	75-80		50	20	1.2	3	60
	行车	3	75-80		45	30	1.2	3	49
	电叉车	3	75-80		45	25	1.2	3	65
	数控铣床	16	75-80		70	30	1.2	3	46
	压屑机	1	75-80	25	30	1.2	3	60	
/	风机	1	90	设备基础 减震	2	58	1.2	/	60

注：项目每天生产 16 小时，故噪声持续时间为 16 小时。

为减少生产噪声可能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本项目拟采取以下噪声控制措施：一是选用自动化程度高、噪声值较低的成套生产设备，二是加强生产设备的维护保养，建立各工段操作规范，严格控制设备噪声，减少非正常工况产生的噪声；三是生产设备室内安装，并采用隔声门窗，利用车间隔声，同时对产生噪音设备采取相应隔声、减振等措施。本评价对项目设备噪声源进行预测分析，预测模式如下：

预测模式包括噪声衰减模式和噪声合成模式。噪声衰减模式采用点声源模式进行预测，具体模式如下：

$$L_A(r) = L_A(r_0) - 20 \lg(r/r_0) - \Delta L$$

式中： $L_{A(r)}$ ——点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dB(A)；

$L_{A(r_0)}$ ——参考位置 r_0 处的 A 声级，dB(A)；

r ——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dB(A)；

r_0 ——参考基准点距声源的距离，1.0m；

ΔL ——各种因素引起的衰减量（包括声屏障、遮挡物、空气吸收、地面效应引起的衰减量）。

室内声源换算成室外声源时，考虑简化处理，取房墙体评价隔声量 20dB(A) 计算。为了计算的简化，不考虑声屏障、空气吸收和地面效应的衰减。

噪声合成对多声源进行叠加，模式如下：

$$L_{eq} = 10 \lg \left(\frac{1}{T} \sum_{i=1}^n t_i \cdot 10^{0.1L_{pi}} + 10^{0.1L_0} \right)$$

式中： L_{eq} ——预测点等效声级，dB(A)；

L_{pi} ——第 i 个点声源的声压级，dB(A)；

T——昼间或夜间评价时间。

本次评价采用以上模式，预测项目噪声对厂界的最大影响，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4-9 厂界噪声影响预测结果 单位：dB(A)

测点	贡献值	达标情况
东厂界	46	达标
南厂界	50	达标
西厂界	51	达标
北厂界	48	达标

根据预测结果，考虑各噪声源的叠加，本项目高噪声设备经采取相关的对策措施后对厂界的最大影响值为 51dB (A)，项目建成运营后四个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要求，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本次评价要求企业重视设备消声、减振工程的设计及施工质量，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2、降噪措施

为了确保厂界达标排放，建设单位需采取必要的减振降噪措施，建议采取以下措施：

- (1)加强生产区的隔音措施，对工人采取适当的劳动保护措施，减小职业伤害。
- (2)尽量选择低噪声和符合国家噪声标准的生产设备，并进行定期检修维护，使其处于良好运行状态；对个别高噪声设备安装消声器、隔声罩等；在设备的基础与地面之间安装减振垫，减少机械振动。

(3)合理布局，合理布置厂内各功能区的位置及车间内部设备的位置，将高噪声设备尽量安置在厂区中间位置以增加其距离衰减量，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4)加强所项目厂房周边的绿化工程，特别是厂界处应种植高大茂密常绿的乔木植物，以增加其对噪声的消、吸作用。

达标情况：

本项目高噪声设备经采取相关的对策措施后，项目营运期厂界噪声排放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本评价认为，项目营运期各高噪声设备经采取措施和距离衰减后对周边声环境影响较小。

3、监测计划

表 4-10 运营期噪声监测计划表

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类别	执行排放标准
噪声	LeqdB(A)	厂界四周	每季度监测 1 次	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四、固体废物

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如下：

(1)废切削液：项目钢材在使用圆锯切割过程中使用切削液对设备进行润滑和冷却，产生废切削液，本项目废切削液产生量约为 1t/a。收集暂存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2)废润滑油、废液压油：项目在设备维护时会产生少量废润滑油及废液压油，项目润滑油用量约 10t/a，液压油年用量约 2t/a，根据业主单位提供，废润滑油产生量约 2t/a，废液压油产生量约 1t/a。收集暂存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3)废防锈油：本项目汽车零部件在最后工序需使用防锈油对项目产品进行防锈处理，由此产生废防锈油，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年产生量约 2t/a。收集暂存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4)废包装桶：项目在使用石墨水、切削液、防锈油、润滑剂、润滑油等原料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废包装桶，根据核算，年产生量约 3t/a。收集暂存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5)含油抹布和劳保用品：项目生产过程和设备维护过程产生少量含油抹布

和劳保用品，根据业主提供的数据及类比同类型项目，产生量约 0.01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含油抹布和劳保用品属于豁免类，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经

（6）布袋除尘器收集到的粉尘：根据项目粉尘产生量及布袋除尘器的处理效率，项目布袋除尘器收集到的粉尘颗粒物约为 14t/a，属于一般固废，收集后外售处理。

（7）边角料：本项目在切割过程中会产生废钢边角料，根据业主提供的数据及类比同类型项目，项目废钢边角料产生量约为 70t/a，属于一般固废，收集后外售处理。

（8）废模具：本项目在锻造过程中会产生少量废模具，根据业主提供的数据及类比同类型项目，项目废模具产生量约为 180t/a，属于一般固废，收集后外售处理。

（9）氧化铁皮：本项目在锻造过程中会产生少量氧化铁皮，根据业主提供的数据及类比同类型项目，项目氧化铁皮产生量约为 5t/a，收集后的氧化铁皮定期外售处理。

（10）废钢丸：抛丸使用的钢丸需定期更换，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更换量约 50t/a，属于一般固废，收集后外售处理。

（11）不合格品：项目汽车零部件生产过程中产生少量不合格品，不合格品产生率约 1‰，折合约 7t，属于一般固废，收集后外售处理。

（12）生活垃圾：生活垃圾按人均每天 0.5kg 算，本项目员工共 100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5t/a，属于一般固废，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表 4-11 本项目固废产排情况一览表

序号	产污环节	污染因子	属性	产生量	危废类别/代码	性状	处置措施
1	切割	废切削液	危险废物	1t/a	HW09 900-006-09	液态	收集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2	设备维护	废润滑油		2t/a	HW08 900-214-08	液态	
3	设备维护	废液压油		1t/a	HW08 900-218-08	液态	

4	清洗防锈	废防锈油		2t/a	HW08 900-216-08	液态		
5	原料包装	废包装桶		3t/a	HW49 900-041-49	固态		
6	防锈、设备维护	含油抹布和劳保用品		0.01t/a	HW49 900-041-49	固态		
7	废气治理	布袋除尘收集的粉尘	一般 固废	1t/a	900-999-66	固态	收集后外售 处理	
8	切割	边角料		70t/a	213-001-09	固态		
9	锻造	废模具		180t/a	213-001-09	固态		
10	锻造	氧化铁皮		5t/a	213-001-09	固态		
11	抛丸	废钢丸		50t/a	213-001-09	固态		
12	检测	不合格品		7t/a	213-001-09	固态		
13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15t/a	/	固态		环卫部门清 运

固体废物环境管理要求

(1)危险废物暂存场所环境管理要求

建设单位应根据废物特性设置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要求的危险废物暂存场所，为降低本项目危险废物渗漏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本报告建议建设单位落实以下措施：

1..地面采用坚固、防渗、耐腐蚀的材料建造，并设计有堵截泄漏的裙脚、泄漏液体收集装置、气体导出口和气体净化装置。

2.应在易燃、易爆等危险品仓库防护区域以外，设施内要有安全照明设施和观察窗口。

3.液体状的危险废物需用符合标准的容器盛装，容器上需粘贴符合《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标准中所示的标签。

4.用以存放危险废物容器的地方，必须有耐腐蚀的硬化地面，且表面无裂隙。

5.不相容的危险废物必须分开存放，并设有隔离间隔断。

6.基础必须防渗，防渗层为渗透系数 $\leq 10^{-7}$ cm/s。

7.危险废物暂存场所要防风、防雨、防晒。

8.采用双钥匙封闭式管理，24 小时都有专人看管。

在落实以上措施后，危险废物的存放场所可达到《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相关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2)厂区内部转运过程环境管理要求

本项目危险废物主要为废切削液、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防锈油、废包装桶、含油抹布和劳保用品。为防止危险废物在转运过程中发生散落、泄漏等现象，建设单位在进行危险废物内部转运作业时应满足以下要求：

1.危险废物内部转运应综合考虑厂区的实际情况确认转运路线，尽量避开办公区。

2.危险废物内部转运作业应采用专用的工具，危险废物内部转运应参照《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附录 B 填写《危险废物厂内转运记录表》。

3.危险废物内部转运结束后，应对转运路线进项检查和清理，确保无危险废物散落在转运路线上，并对转运工具进行清洗。在落实以上措施后，危险废物在厂区内部的转运可满足《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的相关要求。

本项目新建危废贮存间建筑面积 10 平方米，可满足本项目危废暂存要求。

综上所述采取上述措施后，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可以得到妥善处理和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不会产生明显影响。

五、地下水及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1) 地下水

污染物从污染源进入地下水所经过路径称为地下水污染途径，地下水污染途径是多种多样的。根据项目特点，本项目可能对下水造成污染的途径主要有：危险废物暂存场所、液体原料库未进行防腐、防渗处理，有毒、有害物质，可能渗入土壤及地下水。

环评要求危废暂存场所、液体原料库进行重点防渗，其他区域进行一般防渗，在措施落实到位的情况下，上述区域不会对地下水造成明显影响。

针对上述可能出现的污染环节，按照“源头控制、分区防控、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的地下水环境保护原则，参照（HJ610-2016）中地下水污染防渗分区要求，企业将厂区划分为重点防渗区（危废暂存间、液体原料库）、一般防渗区（生产车间、一般固废暂存间）。

重点防渗区：危废暂存场所、液体原料库用砖砌再用水泥硬化防渗，并涂环氧树脂防渗，防渗技术要求为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6.0m$ ， $K \leq 1 \times 10^{-7} cm/s$ ；或参照 GB18598 执行。

一般防渗区：采用“水泥硬化+地砖”进行防渗，防渗技术要求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1.5m$ ， $K \leq 1 \times 10^{-7} cm/s$ ；或参照 GB16889 执行。

评价建议项目运营阶段，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应按照本评价的要求做好防渗措施，在落实并加强污染防治措施的基础上，不会对附近土壤及地下水环境造成明显不利影响。因此无需进行地下水跟踪监测。

（2）土壤

①污染途径

非正常情况下，如危废暂存场所、液体原料库防渗措施不当或损坏，以及管理不当，造成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切削液、废防锈油、废包装桶等泄漏，如果上述污染处置不当，污染物可能进入土壤，造成土壤污染。

本项目重点防渗区为危险废物暂存场、液体原料库，在做好防渗措施的前提下，项目不会造成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切削液、废防锈油、废包装桶等泄漏，不存在垂直入渗影响土壤。

因此，正常工况下项目不会对区域土壤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②土壤污染防治措施

A、源头控制措施

从原料的储存、装卸、运输、生产过程、污染处理装置等全过程控制各种有毒有害原辅材料、废水废液泄漏（含跑、冒、滴、漏），同时对有害物质可能泄漏到地面的区域采取防渗措施，阻止其进入土壤中，即从源头到末端全方位采取控制措施，防止项目的建设对土壤造成污染。

从生产过程入手，在工艺、管道、设备、给排水等方面尽可能地采取泄漏控制措施，从源头最大限度降低污染物质泄漏的可能性和泄漏量，使项目区污染物对土壤的影响降至最低，一旦出现泄漏等即可由区域内的各种配套措施进行收集、处置，同时经过硬化处理的地面有效阻止污染物的下渗。

B、过程控制措施

项目按重点污染防治区、一般防渗区分别采取不同等级的防渗措施，其中：危险废物暂存场所、液体原料库为重点防渗区域，基础底部夯实，上面铺装防渗层，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6.0m$ ， $K \leq 1 \times 10^{-7} cm/s$ 。危废暂存间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要求实施防渗。对车间等一般防渗区采取基底夯实、基础防渗及表层硬化措施，等效黏土防渗层厚度 $\geq 1.5m$ ，渗透系数 $\leq 10^{-7} cm/s$ 。企业在管理方面严加管理，并采取相应的防渗措施可有效防治危险废物暂存和处置过程中因物料泄漏造成对区域土壤环境的污染。

此外，一旦发生土壤污染事故，立即启动环境风险应急预案，采取应急措施控制土壤污染，并使污染得到治理。

项目运营阶段，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应按照本评价的要求做好防渗措施，做好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在落实并加强污染防治措施的基础上，不会对附近土壤及地下水环境造成明显不利影响。

六、环境风险分析

1、风险物质调查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全厂存放的主要原辅材料详见下表，本项目生产时最大贮存量及最大临界量见表 4-14。

表4-13 主要危险化学品风险物质

序号	原辅料名称	危险物质名称	储存方式	最大贮存量	最大临界量	Q
1	润滑油	油类物质	桶装	1t	2500t	0.00128
2	防锈油		桶装	1t		
3	废润滑油		桶装	0.5t		
4	废液压油		桶装	0.2t		
5	废防锈油		桶装	0.5t		
6	切削液	健康危险急性毒	桶装	1t	50t	0.05

7	废切削液	性物质（类别 2，类别3）	桶装	0.5t		
8	润滑剂		桶装	1t		
9	天然气	甲烷	管道	0.224t	10t	0.0224
10	废包装桶	油类物质	桶装	0.2t	50t	0.004
合计						0.07768

备注：待天然气管道疏通后，企业利用管道输送天然气，最大存在总量按照两个截断阀室之间管段危险物质最大存在总量，并折纯为甲烷，甲烷含量为85%，最大存在总量=长度*管线截面积*(管道气压+1)/大气压，本次厂区生产线天然气管道长度约为120m，管径为DN400mm，管道气压为1.5MPa，则单条生产线天然气最大存在总量为376.8Nm³，天然气共1条生产线，则总厂区天然气最大存在总量为376.8Nm³，密度为0.7174kg/m³，折算后天然气存在总量为0.264t，折算甲烷的量为0.224t。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Q值为0.07768，Q<1。

2、评价工作等级确定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当Q<1时，该项目风险潜势为I。

表4-14 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级别

环境风险潜势	IV、IV+	III	II	I
评价工作等级	一	二	三	简单分析

本项目环境风险评价只需进行简单分析。

表4-15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1000万台（套）汽车零部件项目		
建设地点	安徽省	滁州市	安徽省滁州市来安县经济开发区工业大道71号
地理坐标	经度	118.391	纬度 32.408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润滑油、防锈油、切削液（液体原料库）； 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防锈油、废切削液、废包装桶、含油抹布和劳保用品（危废间）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大气、地表水、地下水等）	①大气：废气处理系统出现故障可能导致废气的非正常排放，废气收集管道发生泄漏，颗粒物直接排入空气中，超标排放，对局部空气环境质量造成不良影响。 ②地表水、地下水：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循环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经污水管网接入来安县污水处理厂处理，污染地下水与地表水的风险较小。 ③储存容器破损发生泄漏，引起火灾、爆炸等事故；泄漏本身污染土壤、地表水、地下水事故。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1、生产车间风险防范措施 a.生产车间具有良好的通风设施，排风系统需安装防火阀。 b.厂房的配电和照明均应按《爆炸和火灾危险环境电力装置设计规范》的规定，选用相应防爆级别的电气设备和照明灯具及开关，线路敷设均应满足安全要求，并定期检查。 c.加强安全知识教育，配备消防器材、备用应急电源和消防通道，定期进行消防演练。		

	<p>2、贮运工程风险防范措施：</p> <p>a.危废暂存处、液体原料库设严禁烟火标志，配备灭火器，不能放置抹布等其他易燃物品，且均放置于防渗漏托盘上；加强接地静电装置设施的检查和维修，加强安全防范；加强电气检修，预防漏电，保证接地良好；控制火源，禁止出现明火、电器设备电路破损老化漏电打火、使用非防爆电器；保证通风完好并正常使用。</p> <p>b.易燃液体附近放置事故应急材料，如吸液/油棉或棉纱、拖把、铲子及桶等。</p> <p>c.合理规划路线及运输时间，在运输中发现泄露应主动采取处理措施，防止事故进一步扩大。</p> <p>d.危废暂存处、液体原料库基础必须防渗，防渗层为至少为1m厚黏土层（渗透系数$\leq 10^{-7}$cm/s），或2cm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2mm厚的其他人工材料（渗透系数$\leq 10^{-10}$cm/s）等要求。</p>		
<p>填表说明（列出项目相关信息及评价说明）： 根据风险识别结果，项目不存在重大危险源，风险事故对外环境影响较小，项目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地基础上，其环境风险是可接受的。</p>			
<p>七、环保投资</p>			
<p>本项目总环保投资为15万元，占建设项目总投资(26000万元)的0.058%，建设项目环保投资主要用于废水、废气、固废、噪声等的治理，详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4-16 环保投资估算一览表</p>			
<p>名称</p>	<p>环保设施名称</p>	<p>环保投资 (万元)</p>	<p>备注</p>
<p>综合废水</p>	<p>化粪池+隔油池</p>	<p>1.0</p>	<p>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循环废水经隔油池处理经污水管网接入来安县污水处理厂处理</p>
<p>废气</p>	<p>抛丸废气（颗粒物）：密闭负压+布袋除尘器+15m高排气筒（DA001）； 天然气燃烧废气（SO₂、NO_x、烟（粉）尘）：15m高排气筒（DA002）；</p>	<p>10.0</p>	<p>颗粒物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排放；天然气燃烧废气达到《关于印发<滁州市2020年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工作任务实施方案>的通知》（滁大气办[2020]9号）中限值要求</p>
<p>固废</p>	<p>一般固废堆放场所（20m²）及危险废物暂存场所（10.0m²）</p>	<p>1.0</p>	<p>生活垃圾交由环卫统一处理，一般固废外售给物资回收公司，危险废物委托资质单位处理</p>
<p>噪声</p>	<p>隔声、减震等</p>	<p>1.0</p>	<p>噪声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排放</p>
<p>环境风险</p>	<p>危废暂存处、液体原料库进行重点防渗，厂区内的其他生产区域进行一般防渗</p>	<p>2.0</p>	<p>重点防渗区域，基础底部夯实，上面铺装防渗层，等效黏土防渗层Mb≥ 6.0m，K$\leq 1 \times 10^{-7}$cm/s。一般防渗区采取基底夯实、基础防渗及表层硬化措施，等效黏土防渗层厚度≥ 1.5m，渗透系数$\leq 10^{-7}$cm/s</p>

合计	15.0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DA001/抛丸	颗粒物	密闭负压+布袋除尘器+15m高排气筒(DA00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
	DA002/天然气燃烧	SO ₂ 、NO _x 、烟(粉)尘	15m高排气筒(DA002)	《关于印发<滁州市2020年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工作任务实施方案>的通知》(滁大气办[2020]9号)中限值要求
	无组织(厂界)	颗粒物	加强厂区通风	厂界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地表水环境	综合污水	pH、COD _{Cr} 、BOD ₅ 、SS、氨氮	化粪池+隔油池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循环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经污水管网接入来安县污水处理厂处理
声环境	设备运行噪声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减振垫及减振基础,加装消声措施等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设一般固废库和危废库,对一般固废和危废进行分类分质收集暂存。 1、生活垃圾:由企业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2、边角料、布袋除尘收集的粉尘、废模具、氧化铁皮、废钢丸、不合格品:由企业集中收集后,外售给物资回收公司; 3、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切削液、废防锈油、废包装桶、含油抹布和劳保用品:由企业集中收集,委托资质单位处理;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危废间、液体原料库进行重点防渗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生产车间风险防范措施 a.生产车间具有良好的通风设施,排风系统需安装防火阀。 b.厂房的配电和照明均应按《爆炸和火灾危险环境电力装置设计规范》的规定,选用相应防爆级别的电气设备和照明灯具及开关,线路敷设均应满足安全要求,并定期检查。 c.加强安全知识教育,配备消防器材、备用应急电源和消防通道,定期进行消防演练。			

	<p>2、贮运工程风险防范措施:</p> <p>a.危废暂存处、液体原料库设严禁烟火标志,配备灭火器,不能放置抹布等其他易燃物品,且均放置于防渗漏托盘上;加强接地静电装置设施的检查和维护,加强安全防范;加强电气检修,预防漏电,保证接地良好;控制火源,禁止出现明火、电器设备电路破损老化漏电打火、使用非防爆电器;保证通风完好并正常使用。</p> <p>b.易燃液体附近放置事故应急材料,如吸液/油棉或棉纱、拖把、铲子及桶等。</p> <p>c.合理规划路线及运输时间,在运输中发现泄露应主动采取处理措施,防止事故进一步扩大。</p> <p>d.危废暂存处、液体原料库基础必须防渗,防渗层为至少为1m厚黏土层(渗透系数$\leq 10^{-7}$cm/s),或2cm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2mm厚的其他人工材料(渗透系数$\leq 10^{-10}$cm/s)等要求。</p>
其他 环境 管理 要求	<p>1、各污染源排放口设置专项图标,执行《环境图形标准排污口(源)》(GB15563.1-1995)、《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及2023年修改单的相关要求。根据规定要求各排污口(源)提示标志形状采用正方形边框,背景颜色采用绿色,图形颜色采用白色。标志牌应设在与之功能相应的醒目处,并保持清晰、完整;</p> <p>2、建设单位应按照国家及本市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决定等要求,开展相关验收工作。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经验收合格,方可投入生产或者使用;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不得投入生产或者使用;</p> <p>3、制定危险废物处置台账,如实记载产生危险废物的种类、数量、利用、贮存、处置、流向等信息,跟踪记录危险废物在生产单位内部运转的整个流程。提高危险废物管理水平以及危险废物申报登记数据的准确性;</p> <p>4、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炉窑》(HJ1121-2020)中的监测要求,制定例行监测计划,定期进行监测。</p>

六、结论

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论证，本项目建设可行。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许可排放量②	在建工程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③	本项目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⑦
废气	颗粒物	/	/	/	0.33t/a	/	0.33t/a	0.33t/a
	SO ₂	/	/	/	0.252t/a	/	0.252t/a	0.252t/a
	NO _x	/	/	/	1.178t/a	/	1.178t/a	1.178t/a
废水	COD	/	/	/	0.499t/a	/	0.499t/a	0.499t/a
	氨氮	/	/	/	0.047t/a	/	0.047t/a	0.047t/a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布袋除尘收集的粉尘	/	/	/	14t/a	/	14t/a	14t/a
	边角料	/	/	/	70t/a	/	70t/a	70t/a
	废模具	/	/	/	180t/a	/	180t/a	180t/a
	氧化铁皮	/	/	/	5t/a	/	5t/a	5t/a
	废钢丸	/	/	/	50t/a	/	50t/a	50t/a
	不合格品	/	/	/	7t/a	/	7t/a	7t/a
	生活垃圾	/	/	/	15t/a	/	15t/a	15t/a
危险废物	废切削液	/	/	/	1t/a	/	1t/a	1t/a
	废润滑油	/	/	/	2t/a	/	2t/a	2t/a
	废液压油	/	/	/	1t/a	/	1t/a	1t/a
	废防锈油	/	/	/	2t/a	/	2t/a	2t/a
	废包装桶	/	/	/	3t/a	/	3t/a	3t/a
	含油抹布和劳保用品	/	/	/	0.01t/a	/	0.01t/a	0.01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